



中国建材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Limited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公司代码：603126

公司简称：中材节能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孟庆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二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英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610,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90元（含税），共计现金分配54,945,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关于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国务院国资委、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中材节能、中材节能公司	指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部、总部、母公司	指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中材集团	指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集团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南通万达	指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南通万达锅炉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武汉建材院	指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材地热	指	中材（北京）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菲律宾 SOLID 子公司	指	中材节能（菲律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材宜昌	指	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孙公司
节能武汉	指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尼日利亚公司	指	中国建材尼日利亚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孙公司
中材储能	指	中材工业储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源律师事务所、嘉源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两材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中材建设	指	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低温余热发电	指	在工业生产过程中，通过余热锅炉将生产过程排出的大量废气余热进行热

		交换回收，产生热蒸汽推动汽轮机实现热能向机械能的转换，从而带动发电机发出供生产过程中使用电能的技术
MW	指	兆瓦，功率度量单位，发电机组额定情况下每小时的发电量
E	指	Engineering，工程设计
EP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设计加设备采购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设计-采购-施工，即工程总承包
BOOT	指	建设-拥有一运营-移交（Build-Own-Operate-Transfer），由出资方投资建设并运营，运营期结束后移交给业主的业务模式
EMC	指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由出资方与耗能企业签订能源服务合同，投资建设并运营，实现节能效益共享
ORC	指	有机朗肯循环技术
OM	指	工程项目的运营管理和维护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材节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noma-ec/S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孟庆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剑锋	马琳
联系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龙洲道1号北辰大厦3号楼7层	天津市北辰区龙洲道1号北辰大厦3号楼7层
电话	022-85307668	022-86341590
传真	022-86341588	022-86341588
电子信箱	sinoma-ec@sinoma-ec.cn	sinoma-ec@sinoma-ec.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京津公路与龙洲道交口西南侧北辰大厦3号楼5-9层
--------	--------------------------------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龙洲道1号北辰大厦3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00
公司网址	http://www.sinoma-ec.cn
电子信箱	sinoma-ec@sinoma-ec.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市北辰区龙洲道1号北辰大厦3号楼7层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材节能	603126	不适用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南塔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克东、张学刚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3,219,431,554.58	2,940,843,508.09	9.47	2,597,026,15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857,276.80	139,836,035.01	12.17	134,741,79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815,794.64	131,182,124.92	-9.43	111,710,99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36,214.53	45,119,560.31	199.06	144,927,009.94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2020年末

			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3,394,236.27	1,920,048,935.12	5.90	1,831,201,305.81
总资产	4,979,403,615.95	4,426,094,760.88	12.50	4,193,701,683.6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69	0.2291	12.13	0.22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69	0.2291	12.13	0.2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46	0.2149	-9.43	0.18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4	7.46	增加0.48个 百分点	7.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1	6.99	减少0.98个 百分点	6.2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9.47%，主要是因为节能环保工程收入增加。

2.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2.17%，主要是因为汇兑收益和政府补贴有所增加。

3.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9.43%，主要是因为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

4.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99.06%，主要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82,606,371.44	771,117,085.93	730,743,694.91	1,134,964,40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03,798.14	45,838,643.65	46,727,381.17	32,287,45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627,356.19	39,106,042.23	39,501,545.15	22,580,85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211.64	-5,889,916.34	40,137,280.36	101,972,062.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49,380.76	处置固定资产	864,732.24	22,290,200.8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478,280.70	政府补助(不包括增值税即征即退)	16,260,811.35	20,780,130.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35,956.58	债务重组	178,557.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090,21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处置收益	2,236,392.72	-7,217,721.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5,775.18	其他营业外收支	-4,213,136.27	-3,012,856.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9,105.51	个税手续费		109,260.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08,654.22		2,286,196.41	7,873,795.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57,026.51		4,387,250.54	2,044,423.97
合计	38,041,482.16		8,653,910.09	23,030,793.1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万达持有交通银行（601328.SH）股票209863股	967,468.43	994,750.62	27,282.19	27,282.19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万达持有江苏银行（600919.SH）股票3970569股	34,808,417.27	28,945,448.01	-5,862,969.26	11,451,159.93
合计	35,775,885.70	29,940,198.63	-5,835,687.07	11,478,442.12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加强党的建设和战略引领，推进提质增效和专项治理，坚持改革发展和创新驱动，实现了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19 亿元，同比增长 9.47%，实现利润总额 2.31 亿元，同比增长 10.92%，实现净利润 2.05 亿元，同比增长 13.75%。

（一）聚焦主责主业，生产经营稳中有进

节能环保工程，新签都匀西南、马来西亚 CIMA、阿联酋 ORC（有机朗肯循环）、湖北亚东、江苏惠山中彩等余热发电、烟气治理、光伏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运营的余热发电 BOOT/EMC 项目共 8 个，累计完成发电量 1.68 亿度，结算电量 1.56 亿度，投资建设的菲律宾 APO 电站实现顺利投产。设计的全球最大砂石骨料项目—华新阳新年产亿吨线按期保量投产运行，总承包的华润集团第一个年产千万吨级骨料项目（南宁）顺利投产，总承包的华润昌江建筑垃圾消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

装备制造，新签安德里兹 13200tds/D 世界最大碱回收锅炉、首台导热油炉订单、首个欧标项目—英国 South Cyldel 项目，开发的 60T/D 桨叶干化机在广州项目上成功应用。锅炉辅机、锅炉改造、技术提升、配件等业务也取得新成效。

建筑节能材料，硅酸钙板产业布局稳步推进，重庆年产 2000 万 m²硅酸钙板基地开工建设，潜江装饰板基地建成投产，产品从高端基板拓展到医疗洁净板等深加工板领域；市场营销多点发力，坚持做好新线建设与营销同步推进，坚持做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着力打造硅酸钙板产品知名品牌。

（二）深入“三精”管理，发展质量稳步提升

经营精益化聚焦“增效”。加大协同合作力度，坚定践行“价本利”理念，以管理提升、品牌溢价及细化服务等方式为经营增效。管理精细化聚焦“降本”。优化资金配置，做好税收筹划；加强成本管控，实现降本增效。组织精健化聚焦“压减”。推进业务重组，优化资源配置，增进协同效应；持续做好法人压减工作，全年压减法人 2 户、分公司 1 户，进一步提升组织竞争力。

（三）致力创新驱动，聚焦高质量发展

2022 年，依托国家认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全级次企业开展科研项目 87 项，获得专利授权 82 项，其中发

明专利 7 项，累计专利授权数 397 项；参编国家标准 3 项，行业标准 2 项。“新型干法水泥低碳智能制造关键技术与装备”项目荣获中国建材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水泥工厂零外购电成套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中标中国建材联合会第二批揭榜挂帅项目；两个项目获全国建材机械行业技术革新三等奖。完成了国内首台首创 100t/h 石油化工废液集成焚烧锅炉、首台大容量 220t/h 高温高压生物质炉的研发；完成了年产 1000 万平方米硅酸钙板生产线技术升级优化；完成固体储热蒸汽/导热油炉测试，正在推进移动式相变储热车及吸附储热设备样机成果转化。“水泥余热发电大数据平台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2 年大数据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名单；成功中标 2022 年天津市智能制造专项-企业上云项目。

（四）攻坚克难深化改革，提升效能增强活力

全面加强公司董事会建设，实现全级次董事会应建尽建、董监事配齐配强；建立公司议案分类管理和重大事项外部董事会前沟通机制；推动公司及成员企业建立落实董事会职权方案；完善公司及成员企业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制度；建立对成员企业董事会考核评价机制。积极推行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不断健全竞争上岗、内部竞聘等选拔干部机制，统筹推进“两书一协议”任期制契约化管理，顺利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一步激发全员奋进活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随着国家进入新时代，绿色经济成为当今经济社会发展的主旋律。近年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国务院陆续发布了《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等一系列节能环保政策。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也指出，国家要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在“3060”双碳目标下，公司从事的节能环保工程及装备、建筑节能材料等绿色低碳产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以节能环保装备、新材料装备制造为代表的先进智能制造业是国家支持的产业方向，节能环保产业和建筑节能材料产业的发展也将带动相关高端装备需求。在国家大力提倡发展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背景下，硅酸钙板等节能新型建材较传统建材具有“节能、环保、安全、健康”等优势，保持快速增长。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中国建材集团旗下专业从事节能环保产业的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节能环保工程、装备制造、建筑节能材料三个主业不断做强做优做大，其中节能环保工程方面，主要从事节能环保工程、投资运营、清洁能源工程、建筑节能材料工程业务；装备制造方面，主要从事节能环保装备、建筑节能材料装备、新材料装备研发制造业务；建筑节能材料方面，主要从事硅酸钙板研发、生产、销售。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结合客户资金等实际情况，通过工程设计（E）、技术设备成套（EP）、工程总承包（EPC）、合同能源管理（EMC）及BOOT、运营维护（OM）、装备制造和节能建材产品生产销售等经营模式，为客户提供“一揽子”的专业化节能环保和绿色发展解决方案。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科技创新：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具有节能环保工程、装备制造、建筑节能材料等相关产业领先的核心技术研发创新能力，具备可持续发展的动力。

（二）业务模式：拥有节能环保技术服务、工程总承包、项目投资及运营管理、节能环保装备和新材料装备、建筑节能材料研发生产销售等丰富灵活的业务模式。

（三）国际化：作为“走出去”发展的先行者和“一带一路”倡议的积极践行者，海外项目实施经验丰富，海外品牌影响力和国际化发展能力突出，拥有国际业务市场拓展和资产运营管理能力，初步完成国际战略布局，正积极加快推进属地化运营。

（四）主营业务：拥有完整的节能环保工程服务资质体系，在余热发电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尤其是在水泥余热发电领域全球市场占有率第一；拥有先进的节能环保装备和新材料装备研发制造能力，在余热锅炉、垃圾锅炉、生物质锅炉、硅酸钙板及相关绿色建材装备等细分领域市场占有率均居前列；拥有领先的以硅酸钙板为代表的建筑节能材料技术研发、核心装备制造、工程总承包、产品生产等全产业链服务能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有关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219,431,554.58	2,940,843,508.09	9.47
营业成本	2,605,125,457.48	2,299,173,293.84	13.31
销售费用	43,406,229.24	59,942,406.15	-27.59
管理费用	225,636,253.90	190,063,159.32	18.72
财务费用	-30,191,340.87	2,118,518.60	-1,525.12
研发费用	158,421,907.10	145,275,496.32	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36,214.53	45,119,560.31	19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41,231.94	-159,601,793.13	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19,275.07	5,427,029.31	1,223.3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节能环保工程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节能环保工程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公司营销费用降低。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人工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人工成本和技术服务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取得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本年借款有所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节能环保工程	1,625,127,727.69	1,372,430,500.46	15.55	22.53	30.71	减少 5.28 个百分点
装备制造	1,306,785,578.60	1,023,307,730.27	21.69	-7.77	-8.67	增加 0.76 个百分点
建筑节能材料	232,379,296.09	180,567,825.14	22.30	54.10	63.86	减少 4.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2,732,952,616.86	2,252,905,914.39	17.57	22.69	32.25	减少 5.96 个百分点
境外	431,339,985.52	323,400,141.48	25.02	-35.28	-43.96	增加 11.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节能环保工程收入同比增长 22.53%，成本同比增长 30.71%，本期运营成本略有增加，毛利率同比减少 5.28 个百分点。

2. 建筑节能材料收入同比增加 54.10%，成本同比增长 63.86%，毛利率同比减少 4.62 个百分点，主要因为本期硅酸钙板销量增加，原材料、运输等成本上涨。

3. 境外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35.28%，成本同比下降 43.96%，主要因为境外项目较上年同期减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情况说

			(%)		例(%)	变动比例(%)	明
节能环保工程	设备、建安分包、人工成本	1,372,430,500.46	53.27	1,049,963,925.40	46.04	30.71	
装备制造	原材料、人工成本	1,023,307,730.27	39.72	1,120,447,162.55	49.13	-8.67	
建筑节能材料	原材料、折旧	180,567,825.14	7.01	110,199,579.46	4.83	63.8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 节能环保工程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30.71%，主要因为本期在执行合同增加，当期确认成本相应增多。

2. 建筑节能材料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63.86%，主要因为本期产品销量增加，当期确认成本相应增多。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64,230.8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9.9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56,143.0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1.5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6,688.55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57%。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43,406,229.24	59,942,406.15	-27.59
管理费用	225,636,253.90	190,063,159.32	18.72
财务费用	-30,191,340.87	2,118,518.60	-1,525.12
研发费用	158,421,907.10	145,275,496.32	9.05

1.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7.59%，主要是因为公司营销费用降低。

2.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8.72%，主要是因为人工成本增加。

3.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525.12%，主要是因为汇兑收益大幅增加。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58,421,907.1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58,421,907.1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9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2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2.3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89
本科	259
专科	76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9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1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0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1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36,214.53	45,119,560.31	19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41,231.94	-159,601,793.13	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19,275.07	5,427,029.31	1,223.36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99.06%，主要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6.80%，主要因为取得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223.36%，主要因为本年借款有所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	本期期末	情况说明
-----	-------	------	-------	-----	------	------

称		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应收账款	1,213,920,951.09	24.38	839,766,457.08	18.97	44.55	业务增多, 应收款项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33,447,761.97	0.67	58,665,589.73	1.33	-42.99	票据背书转让较多
存货	430,159,138.80	8.64	772,731,983.44	17.46	-44.33	装备制造业务在产品减少
合同资产	465,870,660.29	9.36	261,341,788.95	5.90	78.26	节能环保工程业务增加
持有待售资产	-	0.00	8,597,514.11	0.19	-100.00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
在建工程	261,424,538.73	5.25	100,571,135.67	2.27	159.94	创新综合楼和重庆硅酸钙板项目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392,514.11	0.35	80,635,370.11	1.82	-78.43	创新综合楼已转入在建工程
应付票据	468,074,272.61	9.40	248,129,133.10	5.61	88.64	业务增多, 应付票据增加
合同负债	311,130,092.01	6.25	522,393,828.38	11.80	-40.44	装备制造业务预收款项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55,963,173.57	1.12	5,678,725.45	0.13	885.49	本期待发放工资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70,734.64	0.36	52,000,000.00	1.17	-65.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110,784,842.21	2.22	54,875,369.29	1.24	101.88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增加
长期借款	232,483,560.72	4.67	63,500,000.00	1.43	266.12	增加三年期流动资金借款
预计负债	12,024,915.20	0.24	17,705,339.75	0.40	-32.08	质保期到期质保金冲回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87,935,852.9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7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2,151,274.65	保证金及利比亚项目境外存款
其他应收款		利比亚项目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19,631.42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9,631.42元，账面价值0.00元）
在建工程	67,254,295.36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63,500,0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312,905,570.0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请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的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长期股权投资额为 4,328,302.58 元，同比变动数为-1,366,083.02 元，变动幅度为-23.99%。

报告期末，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额为 991,492,211.76 元，同比变动数为 34,482,675.83 元，变动幅度为 3.6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名称	初始资本投资	资金来源	报告期内购入或售出及投资收益情况	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境内股票-交通银行	311,983.00	自有资金	报告期内无购入或售出	994,750.62	967,468.43
境内股票-江苏银行	7,474,212.16	自有资金	报告期内售出 200 万股	28,945,448.01	34,808,417.2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余热锅炉等节能环保型锅炉、压力容器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	10,537.80	203,217.90	98,660.34	135,783.14	13,093.20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余热发电辅助设备制造、新型环保建材装备制造及工程总承包	10,500	95,386.26	31,406.47	80,441.54	3,013.03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合并口径)	控股子公司	新型建材、节能环保材料研发、技术咨询和服务、项目运营管理	19,100	57,970.79	28,235.08	23,428.12	2,492.96
中材节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合并口径)	全资子公司	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	13,255	16,200.31	12,499.25	3,895.47	953.83

		热力生产和供应、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					
--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国内市场

节能环保工程：近年来，我国密集出台政策，推动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绿色可替代能源利用产业发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要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加快发展东中部分布式能源，建设一批多能互补的清洁能源基地，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20%左右。要壮大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服务等产业，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节水管理、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等服务模式。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也提出要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完善支持绿色发展的政策，发展循环经济，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在此背景下，清洁能源产业市场空间巨大。

装备制造：《中国制造 2025》提出要重点发展特种无机非金属材料 and 先进复合材料等新材料制备关键技术和装备，大力研发推广余热余压回收等绿色工艺技术装备。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也指出要“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中国建材集团作为全球最大的综合性建材产业集团和世界领先的新材料开发商和综合服务商，正在加快推动新材料产业发展。装备制造业尤其是高端装备制造业受到高度关注，未来发展形势良好，产业发展空间巨大。

建筑节能材料：建筑节能产业的快速发展，带来对绿色建材的大量需求。硅酸钙板作为一种以工业尾矿为主要原料的非烧结（节能环保）新型建材和饰面材料，具有传统建筑轻质板材的优良功能，同时兼具有“绿色环保、防火阻燃（A1 级）、

可加工性优良、防水防潮、防腐防蛀、轻质高强、使用寿命长和可循环”的特征，市场需求量持续增大。

2、国际市场

随着世界经济的复苏，绿色低碳政策的推动，以及“双碳”科技创新的快速发展，节能环保工程和建筑节能材料市场需求将显著增加，同时对相关装备的需求增大，装备制造和出口产业将得到进一步发展，市场前景广阔。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整体发展思路：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方向，聚焦节能环保工程、装备制造、建筑节能材料“三大主业”，聚焦绿能投资和运营、工程建设、材料及装备制造“三种核心业务模式”，做集团绿色低碳转型的主力军，将公司打造成为世界一流的绿色能源和材料综合服务商。

1、节能环保工程：继续巩固公司在余热发电、机制砂、绿色砂石骨料和加气混凝土领域的领先地位，积极开拓风能、太阳能、地热能、生物质能、储能等领域的工程服务。充分发挥公司投资运营经验，聚焦绿能投资和运营，积极推动绿能投资平台的建设。

2、装备制造：发挥公司在特种锅炉等节能环保装备、建筑节能材料装备领域的优势，进一步提高装备的智能化水平，加快产业数字化升级。并围绕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推动储能、氢能等相关装备的技术创新及投资。

3、建筑节能材料：公司将发挥在建筑节能材料领域的技术、装备优势，加速推进行业技术升级，确保行业领先，同时加大硅酸钙板及耐火装饰板等深加工产品的投资力度，加快产业化布局，快速扩大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做好战略落地、生产经营、科技创新、管理提升、改革发展、风险防控等各项工作，实现公司发展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快速增长。

1、突出战略引领，确保战略有效落地

一是要准确把握战略机遇期，加快布局建设，加快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快培育新增长极，实现公司业务的跨越式发展；二是要强化三大板块战略落地，明确产业

模式实现路径，向市场要效益，向协同要增量；三是要加大产业整合并购，充分发挥上市平台优势，加强资本运作。

2、推进提质增效，助力业绩再创新高

一是节能环保工程聚焦“双碳”，统筹国内国外两个市场，统筹传统节能与新能源两个领域；二是装备制造聚焦“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持续深化高端产品研发，开展高水平对外开放合作，打造新的增长引擎；三是建筑节能材料聚焦“做大做强做优”，迅速扩大硅酸钙板产能，通过创新做强做优企业实力。

3、加快创新驱动，塑造新动能新优势

一是打造行业技术高地，打造主业原创技术策源地，推进高价值知识产权创造，完善创新管理体系；二是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打造高效产业链链长，加速绿色低碳核心技术转化应用，探索成果转化激励机制；三是做好公司信息化建设与数字化转型，加强组织与制度建设，强化数字化研究落地。

4、坚持三精管理，有效提升管理水平

一是聚焦“盈利”抓经营精益化，优化费控体系，丰富产品及业务结构，强化营销体系及营销渠道建设；二是聚焦“瘦身”抓组织精健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强存货管理；三是聚焦“降本”抓管理精细化，强化全面预算的刚性约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持续降低采购成本；四是把握价格、销量、成本、“两金”和现金流的平衡，提升盈利能力。

5、持续深化公司改革，激发内生发展活力

一是持续强化董事会建设，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二是持续深化“三能机制”建设，推进人事、劳动、分配“三项制度”改革；三是因企施策，积极指导分子公司改革向纵深推进。

6、强化管理分类施策，确保发展风险可控

一是充分发挥预算的管控约束作用，增强预算的准确性、前瞻性、科学性；二是充分发挥法务合规的护航作用，强化风险合规管控；三是充分发挥审计的评价监督作用，为经营工作提供评价结果和改进建议；四是充分发挥安全环保的基础保障作用，确保生产经营平稳运行。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风险：节能环保行业发展与国家政策、技术创新、发展阶段等紧密相关，从业者增多，面临着竞争加剧的风险。同时，双碳背景下技术创新也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在储能、光伏等新能源领域市场开拓，加大技术创新，增强综合竞争实力。

2、海外经营风险：受世界经济形势影响，项目执行、产品出口存在工期、运输延迟等风险，公司将强化项目管控，加强与业主沟通，积极应对；因项目所在地法律、习俗、政策各不相同，为公司境外业务带来成本上升及履约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海外项目风险的梳理、评估，完善海外经营、税务和合规风险管理体系，努力控制风险。

3、汇率风险：公司经营的境外项目主要以美元或者欧元作为结算货币。人民币兑美元和其他货币的汇率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各国利率、通货膨胀、贸易摩擦等综合因素的影响而不断变动。针对汇率风险，公司一方面在合同报价中考虑此项因素，另一方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进行及时结售汇。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风险控制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在战略规划制定、投融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上规范运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示范企业名单”，荣获第十七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全景网投资者关系金奖、金牛奖投

投资者关系管理奖等多项荣誉，荣登上市公司监事会积极进取榜。报告期内，公司的治理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要求、《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在报告期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包括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合法有效，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进行见证，对部分如关联交易等需要出具独立董事意见的议案，实行中小股东（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低于 5%（不含）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行使权利，未发生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不断拓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深度和广度，通过新媒体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广泛交流，使公司的广大股东能够及时、方便、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加强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同感。

2、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规范行使股东权利。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均独立完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的关联交易实行市场化操作，交易公平合理，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合同的签署以及履行情况均按照要求进行了披露，没有出现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

3、董事与董事会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成员的专业结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设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并制订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对管理层进行有效监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和专业知识，诚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独立董事和专门委员会能够发挥专业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意见。

4、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对公司董事、总

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全体股东负责，对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认真履行了职责。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根据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工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个，临时公告 57 个，未出现重大差错和遗漏。公司努力保持与投资者、股东沟通渠道畅通，在公司网站主页开通了投资者关系专栏，披露了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公司通过来电来访、现场调研访谈、电子邮件互动等多种方式，与股东进行有效沟通，确保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得信息，切实维护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按照有关股利分配的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未来 3 年的股利分配计划，公司根据上述计划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并及时实施，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并就公司重大事项与投资者进行广泛沟通，形成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员工、成员企业、客户、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共同推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7、绩效评价和约束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和约束激励机制，实现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企业经营目标挂钩，充分发挥高级管理人员积极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全级次企业签订了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两书一协议”、实施了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为深化企业改革、实现企业战略落地奠定了良好基础。

8、内控体系的建立健全

公司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按照《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全面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并通过自我评价、聘请中介机构开展内部控制审

计等方式，系统梳理了公司制度体系，进一步规范了公司治理工作流程，切实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1 月 14 日	本次会议审议 2 项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2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2 月 9 日	本次会议审议 1 项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2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2 月 25 日	本次会议审议 1 项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4 月 7 日	本次会议审议 3 项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4 月 21 日	本次会议审议 8 项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9 日	本次会议审议 3 项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孟庆林	董事长、代理总裁(现任)	男	55	2022年2月8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62.8	否
夏之云	董事(现任)	男	60	2022年6月8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6	是
黄振东	董事(现任)	男	46	2021年6月29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0	是
刘习德	副董事长(现任)	男	57	2021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10,000	10,000	0	-	132.8	否
赵轶青	独立董事(现任)	女	48	2021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6	否
邱苏浩	独立董事(现任)	男	62	2021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0	否
谢纪刚	独立董事(现任)	男	49	2021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6	否
张继武	董事(离任)	男	51	2021年6月29日	2022年6月8日	0	0	0	-	0	是
卢新华	监事会主席(现任)	男	57	2021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0	是
周立珍	监事(现任)	女	43	2021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4,500	4,500	0	-	0	否
李岚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2022年2月11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20.1	否

	(现任)										
王毅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男	54	2021年2月1日	2022年2月11日	0	0	0	-	82.87	否
葛立武	副总裁 (现任)	男	49	2021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116.73	否
魏文华	副总裁 (现任)	男	57	2021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116.36	否
黄剑锋	副总裁、董事 会秘书、总法 律顾问、首席 合规官 (现任)	男	39	2021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120.8	否
焦二伟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8	2021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0	0	0	-	120.15	否
董兰起	总工程师 (离任)	男	60	2021年4月28日	2022年7月31日	0	0	0	-	95.99	否
合计	/	/	/	/	/	14,500	14,500	0	/	886.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孟庆林 (现任)	历任国家建材局情报所经贸室工程师，中国建材技术装备总公司部门副经理、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中材国际海外事业发展公司总经理，中材海外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代理总裁。
夏之云 (现任)	历任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电气自动化室主任、装备设计研究所所长、副总工程师，天津仕名公司总经理，中材国际南京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院长、党委书记，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总裁，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董事长，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专职董事。现任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黄振东	历任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水泥事业部副部长、国际合作部副部长，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副部长（主持工

(现任)	作)、部长,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改革办副主任(正职级),本公司董事。
刘习德 (现任)	历任厦门艾思欧标准砂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临时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党委书记,中材(北京)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赵轶青 (现任)	历任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业务经理,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部门经理、质量控制部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董事、项目经理,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邱苏浩 (现任)	历任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山西大区总经理、安全环保总监、副总裁兼海南大区总经理,国环股权投资基金投委会委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谢纪刚 (现任)	历任北京交通大学讲师。现任北京交通大学副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继武 (离任)	历任鲁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物流调度中心主任、物资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总经理、行政总监兼行政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现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卢新华 (现任)	历任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总法律顾问,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中国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专职董事。现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专职董事,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立珍 (现任)	现任北京国建易创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国信投(海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
李 岚 (现任)	历任本公司综合部专员、审计部审计助理、审计专员、审计主管。现任本公司纪委监督执纪室主任助理、职工代表监事。
王 毅 (离任)	历任本公司市场部部长、总裁助理、市场营销中心总经理、余热发电事业部总经理、职工代表监事,中材节能国际工程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材(北京)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总裁助理、中材节能工程分公司总经理。
葛立武 (现任)	历任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艺室暖通专业负责人、余热发电室机务专业负责人、共青团委书记,本公司副总经理,中材(北京)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裁。

魏文华 (现任)	历任天津仕敏工程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设计院院长，中材（成都）能源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裁。
黄剑锋 (现任)	历任本公司综合部、经济运行部、证券投资部副部长、部长，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材（北京）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材碳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材（北京）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工程分公司负责人，中材节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焦二伟 (现任)	历任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Philippines)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董事长，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Cebu)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董事长，中材（北京）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中材（北京）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材节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财务总监。
董兰起 (离任)	历任本公司机务组组长、设计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本公司总工程师，中材工业储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材工业储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立珍	北京国建易创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5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夏之云 (现任)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	-
黄振东 (现任)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改革办副主任 (正职级)	2021年2月	-
谢纪刚 (现任)	北京交通大学	副教授	2017年1月	-
卢新华 (现任)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董事	2016年9月	-
	中国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2022年11月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
周立珍 (现任)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1月	-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1月	-
	国信投(海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月	-
张继武 (离任)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纪委委员	2018年12月	-
	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1月	2023年3月
	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9年9月	-
	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
	山东山水水泥集团	总经理	2022年3月	-

	有限公司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按照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经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监事由董事会审核后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按照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报酬方案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确定的依据是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公司高管人员薪酬及考核办法。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确定的依据是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6 万元人民币（含税），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其他行使职权的费用实报实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细情况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86.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孟庆林	董事长、代理总裁	选举、聘任	董事会选举、聘任
夏之云	董事	选举	董事会选举
李 岚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张继武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王 毅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
董兰起	总工程师	离任	退休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等 3

第九次会议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 5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2 月 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4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相关事项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1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等 7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5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6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与渝建建筑工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

		司并建设年产 2000 万平方米硅酸钙板生产线项目的议案》等 1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7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 4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3 项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0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六、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孟庆林 (现任)	否	10	10	7	0	0	否	4
夏之云 (现任)	否	4	4	3	0	0	否	0
黄振东 (现任)	否	11	11	8	0	0	否	6
刘习德 (现任)	否	11	11	8	0	0	否	6
赵轶青 (现任)	是	11	11	8	0	0	否	6
邱苏浩 (现任)	是	11	11	8	0	0	否	6
谢纪刚 (现任)	是	11	11	8	0	0	否	6
张继武 (离任)	否	7	7	5	0	0	否	6

注：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孟庆林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张继武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专

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夏之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谢纪刚、黄振东、邱苏浩
提名委员会	邱苏浩、孟庆林、赵轶青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轶青、刘习德、谢纪刚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孟庆林、夏之云、赵轶青、邱苏浩、谢纪刚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置创新综合楼并办理抵押贷款的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 1 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 年 3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 10 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 2 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 年 8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 3 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 1 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1月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1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年5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1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3月1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1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年3月3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被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1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年6月2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等2项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2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5).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3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与规划的议案》。	同意会议审议的1项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2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0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96
销售人员	124
技术人员	420
财务人员	52
行政人员	135
其他人员	277
合计	1,90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12
本科	625
大专及以下	1,167
合计	1,90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中材节能严格按照《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审批程序执行。在中材节能总部及所属单位员工的薪酬政策方面，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前提，并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市场导向、以岗定薪等薪酬分配原则，制定有相应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收入分配办法。在中材节能总体控制下，所属单位实行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有完整的培训管理体系，根据人才培养和实际工作需要，每年年初制定培训计划和培训费用预算，并据此开展年度各项培训活动。在培训活动的组织上，包含公司级培训和部门级培训；从培训的形式上，包含有干部短训班、研讨交流、网络教学和现场实践等多种形式；从培训的师资上，既有外部专家教授，也有公司内部培训师。逐步形成了岗前培训、理论培训、业务培训、干部培训、外出调训为一体的培训体系，运用“集中学、观摩学、在线学、研讨悟”相结合的培训模式，在坚定理想信念、改革创新、管理提升、业务技能、党建理论、纪律教育等方面，不断加强干部职工教育培训，不断提升公司各级干部职工的政治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培训计划完成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规定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工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就利润分配的相关细则做了明确规定，详情如下：

(1) 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分红方式，在符合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应当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公司每年实施一次利润分配，年度内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 若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公司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 公司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同时应考虑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4) 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具体如下：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

(1)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1) 公司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等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2)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并在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

3、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决策机制

(1)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预案；

(2)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在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讨论过程中，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独立董事、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公司满足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具体条件，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在发生以下情形时，公司可以根据章程规定的程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1) 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变化，以及公司投资规划和发展战略等需要，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2) 因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颁布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3) 从保护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政策的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该等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亦需经监事会审议并将其审议意见提交股东大会。

5、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大会决议进行分配，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分红权益。2022年，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610,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85元（含税），共计现金分配51,892,5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实施情况，请详见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3）的相关内容。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9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54,945,00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857,276.8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5.0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4,945,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5.03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

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等 5 项议案。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收到集团转发的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64 号）。2022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等 3 项议案。2022 年 3 月 18 日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在内部公示了《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2022 年 4 月 6 日，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 3 项议案。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2 项议案。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办理完成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手续。报告期内，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处于等待期。

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9）、《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0）、《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1）、《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2）、《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5）、《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6）、《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7）、《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修订说明》（公告编号：临 2022-018）、《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9）、《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2-020）、《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 2022-027）、《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8）、《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9）、《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0）、《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1）、《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2）、《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

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2）。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孟庆林	董事长、代理总裁	0	45	0	0	8.58	45	6.87
刘习德	副董事长	0	43	0	0	8.58	43	6.87
葛立武	副总裁	0	32	0	0	8.58	32	6.87
魏文华	副总裁	0	32	0	0	8.58	32	6.87
黄剑锋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0	32	0	0	8.58	32	6.87
焦二伟	财务总监	0	32	0	0	8.58	32	6.87
合计	/	0	216	0	0	/	216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并经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

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1 月 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考核管理办法全文。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全面梳理制度体系，完成了党建、公司治理、经营管理等方面制度的制订或修改，同时根据公司制订或修改后的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手册，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控制，提高了公司风险防范能力。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通过制度、公司治理、生产经营、财务会计、人事及审计合规等方面对分、子公司进行管控，具体情况如下：

（一）制度管控：公司制定了《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分、子公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对分、子公司的管理机构设置、生产运营管理、子公司投资收益和股权变动管理、奖惩等做了详细规定。

（二）公司治理管控：公司所属企业均为有限责任公司，均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通过向设立董事会、监事会的所属企业派驻董事、监事，向不设立董事会、监事会的所属企业派驻执行董事、监事等方式，参与所属企业重大事项决策，实现对所属企业监督控制。

（三）生产经营管控：公司所属企业生产经营由其自身生产经营管理团队负责组织实施，公司主要通过职能部门对接，以预算管理、决算管理、业绩考核、信息流转、管理报表统计等方式对所属企业生产经营进行监督控制。

（四）财务会计管控：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制度规定，指导、审核所属企业会计报表编制、实现会计报表并表、搜集整理财务信息、管理年度财务预决算，对所属企业行使财务监督权，对所属企业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动态跟踪评价。

（五）人事管控：根据公司党委会、总裁办公会决议，对报告期内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换届的所属企业、新设立的所属企业委派（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

管理人员；组织对所属企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经营业绩考核，组织所属企业实施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

（六）审计合规管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规定，对所属企业的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指导、管理；指导所属企业建立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监督、检查所属企业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做好年度审计指导及专项审计工作。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33.98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为南通市崇川区重点排污单位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验收批复：

（1）废气

切割废气处理装置排口、实验室废气处理装置排口中颗粒物排放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喷丸废气排口、不带烘干喷漆废气排口、带烘干喷漆废气排口中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天然气燃烧废气中的 SO₂、烟尘、NO_x排放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氟化物的周外界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周外界浓度限值。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的周外界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周外界浓度限值。

(2) 废水

现有项目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达标进入观音山污水处理厂。其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等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喷丸废气处理系统水除尘处理箱喷淋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3) 噪声

厂界噪声各测点昼夜连续等效声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4) 固废

废乳化油、废机油、探伤过程产生的洗片废液、废活性炭、漆渣、废漆雾过滤材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空气过滤材料、除尘器粉尘、废气钢砂收集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固废处置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	环评批复时间	环评批复文号	竣工验收单位	竣工验收时间	竣工验收文号
高效节能环保锅炉产业化（一期工程）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2008.9.10	通环表复【2008】092号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2010.06.12	通环监验字（2010）第039号
节能环保关键设备产业化项目	南通环境保护局	2012.5.9	通环表复【2012】040号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2015.07.27	崇环验【2016】16号
节能环保关键设备产业化基地项目（配套喷丸喷	南通市崇川区环境保护局	2015.10.8	崇环书复【2015】7号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2016.4.14	崇环验【2016】17号

漆生产线)						
涂装房技术改造 项目	南通市崇川区 环境保护局	2018.10.23	崇行审批 【2018】 231号	南通万达 自行验收	2019.5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编号：WD01,应急预案版本号：01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检测周期	检测范围	检测形式	检测标准	检出限值
排污许可证排放监测（有组织废气）	1次/季度	1号、2号涂装房（1#排气筒）	自主委托检测和生态环境局不定期监督检测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DB12/524-2014	苯
					甲苯
					二甲苯
					挥发性有机物
	1次/半年	3号、4号涂装房（2#-3#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DB12/524-2014	苯
					甲苯
					二甲苯
					挥发性有机物
	1次/半年	喷丸房（4#-5#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20mg/m ³
		等离子切割机（6#-7#排气筒）			颗粒物:20mg/m ³
1次/半年	焊接试验室（8#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氟化物 0.08mg/m ³		
			颗粒物:20mg/m ³		
1次/月	容器、集箱退火炉（9#-10#排气筒）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3728-2019	林格曼黑度		
			氮氧化物:3mg/m ³		
			二氧化硫:3mg/m ³		
			颗粒物		

物:20mg/m³**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适用 不适用**(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适用 不适用

中材宜昌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中材宜昌始终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管理，未发生环境责任事件、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违法、违规事件，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符合法律规定，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固废处置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同时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编号：420582-2018-016-L。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节能减排，积极履行环保责任。公司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原则，逐级建立生态环保责任制；严格执行新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严肃履行企业的生态环保社会责任，重点督办群众的投诉举报问题并及时反馈；定期开展环保隐患排查，严格做好污染物排放的监测工作，做好危险废物的贮存、转移和处置工作；积极进行设备改造，淘汰落后产能设备，降低排污率。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 (单位:吨)	571,765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	公司自觉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

<p>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p>	<p>念，深入学习、积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决策部署，不断加强节能与环保宣传教育，强化全员节能与环保意识，以节能、节水、节电、节材和资源综合利用为重点，推行绿色制造，开展资源节约型企业建设，努力使资源得到有效利用和循环使用。</p> <p>公司持续推动减碳技术升级改造。公司运营的水泥余热电站通过优化老旧电站的工艺流程，最大限度地提高废气余热利用率来提高余热发电量和电站运转率，从而间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2022年，公司运营电站累计发电量1.68×10^8kWh，折合碳减排量1.67×10^4吨。南通万达通过更换6吨锅炉节能器，降低排烟温度，节约天然气约3万标立方米，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65吨。武汉建材院联合相关高校和产业集团，集中力量研发二氧化碳矿化及碳捕集技术，工程项目中倡导绿色节能，利用光伏和节能电机设备，实现零污染零排放。</p> <p>公司不断加大减碳产品的研发及制造。南通万达研发生产的垃圾焚烧发电锅炉、生物质焚烧发电锅炉、余热发电锅炉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发电、工业用蒸汽、供热以及节能减排、环境治理等行业。中材储能正在开发的三种储能产品，可利用谷电/绿电/余热替代工业生产用热所需的煤、天然气等化石燃料，助力工业企业减少能耗及排放。</p>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中央企业，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具体详见2023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13.8	公司共进行5笔对外捐赠，金额总计人民币213.8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210	向“中国志愿者基金会”捐赠人民币100万元，向潜江市红十字协会捐赠人民币10万元，向四川省慈善联合总会捐赠人民币100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3.8	向菲律宾 SOLID 子公司所在地社区、政府部门捐赠人民币 2.3 万元；向公司派驻的挂职干部所在乡村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守望回族乡卡子村捐赠人民币 1.5 万元。
惠及人数（人）	558	菲律宾 SOLID 子公司所在地社区、政府部门惠及人数 200 人；公司派驻的挂职干部所在乡村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守望回族乡卡子村惠及人数 358 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1.5	共 2 笔对外捐赠，金额总计人民币 101.5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100	向“中国志愿者基金会”捐赠人民币 100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5	向公司派驻的挂职干部所在乡村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守望回族乡卡子村捐赠人民币 1.5 万元。
惠及人数（人）	358	公司派驻的挂职干部所在乡村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守望回族乡卡子村惠及人数 358 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教育扶贫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1、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应就回购计划进行公告，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涉及回购本公司股份的还应经股东大会批准。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简称“窗口期”）完成回购，回购价格按中材节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定之日前三十个交易日中材节能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确定；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相应进行调整。2、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本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其他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p>1、如中材节能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中材节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中材节能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向中材节能提供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的回购计划并由中材节能进行公告。本公司应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中材节能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 6 个月内（简称“窗口期”）完成回购，回购价格按中材节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定之日前三十个交易日中材节能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确定；期间中材节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相应进行调整。除非交易对方在窗口期内不接受要约，否则本公司将回购已转让全部限售股份。</p> <p>2、如中材节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若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公司未履行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中材节能将与赔偿金额相等的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如该等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金额少于赔偿金额，则本公司自愿申请冻结差额部分所对应市值的中材节能股票，直至本公司赔偿投资者损失，从而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p>保障。</p> <p>一、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中材节能及其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除外，下同）目前未从事与中材节能及其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二、本公司承诺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中材节能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中材节能及其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除外）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中材节能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三、如本公司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存在任何与中材节能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中材节能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了进一步明确中材节能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业务范围，从根本上避免和消除控股股东与本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维护本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如下：</p> <p>一、中材节能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含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如下：（一）国内外余热发电项目的投资、技术开发、工程设计与咨询、系统集成与设备成套、项目建设管理及工程总承包，开展合同能源管理，提供清洁发展机制项目的开发方案及技术咨询等。（二）新型建筑材料、节能保温材料及相关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开发、咨询、设计、装备制造与销售及工程承包等业务。主要包括：1、硅钙板、水泥纤维板、加气混凝土、维尼纶管、干粉砂浆等新型节能建筑材料及制品的技术开发、咨询、设计、装备制造与销售及工程承包业务；2、石灰、铁尾矿、珍珠岩等工业尾矿的资</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p>源综合利用技术开发、咨询和推广；3、粉煤灰、炉渣、冶炼废渣等工业废渣综合利用生产新型建筑材料制品的技术开发、咨询和推广。二、中材集团及中材集团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或本集团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中材节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除外），包括上市公司，不直接从事或以参股、控股、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上述业务。三、若违反上述承诺，中材集团将对由此给中材节能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财务报表科目无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财务报表科目无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王克东、张学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王克东（1）、张学刚（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信永中和已连续多年为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且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聘任中兴华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特种作业人员因违反有关规定，被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给予行政处罚 2 次，收到《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共罚款人民币 4 万元，目前公司已向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缴纳罚款，并完成整改。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 12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接受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及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金融业务，并与其签订《金融服务协议》。

报告期内，根据协议约定，公司继续接受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综合授信、结算等服务。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9 日在财务公司开立存款账户，根据业务需要，武汉建材院、南通万达等公司所属企业陆续在财务公司开立存款账户。2022 年度，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5,514,766.43 元，报告期末，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693,408,462.18 元。

(2) 2021 年 12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预计 2022 年新签关联交易合同金额合计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向关联方分包，从关联方采购约 1 亿元人民币；从关联方承包，向关联方销售约 9 亿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公司在预计范围内签署的关联交易合同额为 3.54 亿元人民币。其中，向关联方分包，从关联方采购 0.33 亿元人民币；从关联方承包，向关联方销售 3.21 亿元人民币。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余热发电 BOOT 项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库车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库车节能”）、富蕴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蕴节能”）、克州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若羌中

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若羌节能”）、吐鲁番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 BOOT 项目资产转让给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库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库车水泥”）、富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克州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若羌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吐鲁番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交易价格以经国资备案的评估报告记载的相关余热发电资产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基准确定，最终确认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9,860.87 万元。此外因库车项目水泥窑实际运转率未达到《投资合同》、《合作约定书》约定，库车水泥需按照《投资合同》2.3 条约定的因供电量不足导致库车节能减少的收入，向库车节能一次性支付人民币 4,735.10 万元。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的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14,595.97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办理完成库车节能、若羌节能、富蕴节能的注销手续，正在推进克州项目、吐鲁番项目余热电站资产的移交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1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4）、《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余热发电 BOOT 项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6）。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所属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武汉”）与关联方池州中建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池州中建材”）共同出资设立中材（池州）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节能池州”）。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收到股东出

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材节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投资公司”）与关联方南方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水泥”）、关联方池州中建材共同出资设立池州中建材杭加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池州杭加”）。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池州杭加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3）、《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7）。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除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债权债务往来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债权、债务往来。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往来明细详见财务报告附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国	受同	700,000,000.00	活期 0.55%	527,402,187.25	3,933,750,350.70	3,767,744,075.77	693,408,462.18

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 协定 1.9%, 七天通知存款 2.1%				
合计	/	/	/	527,402,187.25	3,933,750,350.70	3,767,744,075.77	693,408,462.18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129,500,000.00	3%-3.1%	0.00	130,000,000.00	500,000.00	129,500,000.00
合计	/	/	/	0.00	130,000,000.00	500,000.00	129,500,00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综合授信	510,000,000.00	129,500,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2020年10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中材宜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6,850万元（贷款期限为6年，贷款利率低于目前五年期以上的贷款基础利率，具体贷款利率以银行批复及贷款合同约定为准）的中长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批复及担保合同约定为准，担

保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所担保的贷款主要用于中材宜昌新型多功能节能环保墙体材料产业基地二期 3#、4#生产线建设。中材宜昌以其土地、房产、机器设备等资产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其余自然人股东以其持有的中材宜昌股权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报告期内，中材宜昌已还清贷款，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已解除。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7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3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0	309,275,786	50.66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国建易创投资有限公司	0	7,500,000	1.23	0	无	0	国有法人
阿拉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3,500,000	0.5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杨晓俊	-	2,241,171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凌叙金	0	1,811,700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0	1,710,000	0.28	0	无	0	国有法人
刘永倩	142,800	1,556,8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彭勤习	-	1,545,400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陆丽红	-	1,172,189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丽贞	-	1,130,000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309,275,786	人民币普通股	309,275,786				
北京国建易创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阿拉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杨晓俊	2,241,171	人民币普通股	2,241,171				
凌叙金	1,81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1,700				
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00				
刘永倩	1,55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6,800				
彭勤习	1,54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5,400				
陆丽红	1,172,189	人民币普通股	1,172,189				
王丽贞	1,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国建易创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务院国资委，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与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无法确认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曲孝利
成立日期	1983 年 11 月 1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非金属材料及合成材料（包括玻璃纤维、玻璃钢复合材料、人工晶体、工业陶瓷、水泥及制品、混凝土、新型墙材）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工程承包；非金属矿产品及制品的加工；上述材料工程项目的投资管理；资产重组及企业收购、兼并、转让的咨询；资产受托经营；承包境外建材及非金属矿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汽车的销售；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5.06%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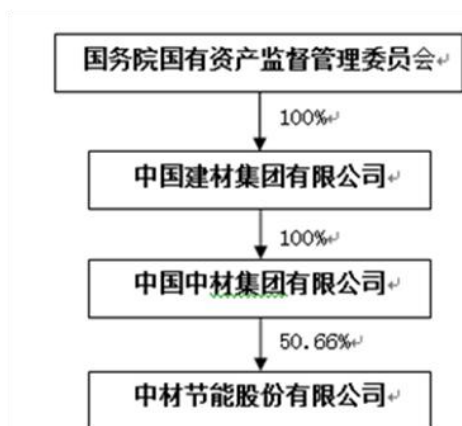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2202 号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节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材节能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材节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工程建设业务的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中材节能财务报表附注七、61 所述，中材节能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装备制造、节能环保工程等，其中：节能环保工程中的工程建设收入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8 所述，中材节能工程建设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段时间内，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管理层根据工程建设业务项目的合同预算，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以确定合同的履约进度，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进行评估和修订，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将工程建设业务的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评价并测试与工程建设项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恰当性和运行有效性；

(2) 对工程建设业务收入、成本、毛利执行分析性程序，确定并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合理性；

(3) 抽样复核工程建设业务合同台账中的项目合同，评价管理层对在某一时点还是某一时段内履约判断的正确性，以及评价管理层对交易价格与可变对价评估的合理性；

(4) 抽样选取工程建设业务项目样本，检查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项目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

(5) 选取样本，对本年度发生的合同履行成本进行测试；

(6) 选取样本，重新计算其履约进度，以验证其准确性；

(7) 选取重大项目，对工程建设形象进度进行查看，与管理部门讨论工程建设项目形象进度，与账面记录的履约进度对比，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检查程序。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中材节能财务报表附注七、5 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材节能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42,642.22 万元，坏账准备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1,250.13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余额重大，如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0 所述，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评估过程复杂，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评价并测试与中材节能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坏账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恰当性和运行有效性；

(2)分析中材节能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的合理性，复核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计算方法，分析组合划分、模型选择、关键参数、重大判断和假设的恰当行；

(3)获取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通过检查原始记录等验证其准确性，同时对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及过程进行复核，确认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4)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客户回函、期后收款、通过查询客户的工商登记信息了解客户性质、经营是否正常等信息，辅证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中材节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材节能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材节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材节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材节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材节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材节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材节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11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41,970,998.49	913,330,360.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9,940,198.63	35,775,885.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03,046,254.48	106,100,832.54
应收账款	七、5	1,213,920,951.09	839,766,457.08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33,447,761.97	58,665,589.73
预付款项	七、7	156,926,890.62	163,823,530.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7,141,702.42	27,096,713.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430,159,138.80	772,731,983.44
合同资产	七、10	465,870,660.29	261,341,788.95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8,597,514.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1,117,025.16	29,440,695.87
流动资产合计		3,533,541,581.95	3,216,671,351.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328,302.58	5,694,385.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52,309,240.59	54,244,490.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1,915,893.92	36,223,624.47
固定资产	七、21	857,990,603.58	729,717,494.11

在建工程	七、22	261,424,538.73	100,571,135.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65,121,674.00	152,953,222.1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1,261,840.28	1,261,840.2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083,751.53	966,15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53,033,674.68	47,155,688.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7,392,514.11	80,635,370.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5,862,034.00	1,209,423,409.28
资产总计		4,979,403,615.95	4,426,094,760.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0,000,000.00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68,074,272.61	248,129,133.10
应付账款	七、36	1,065,010,951.28	897,890,457.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11,130,092.01	522,393,828.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5,963,173.57	5,678,725.45
应交税费	七、40	46,591,041.93	39,107,726.47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2,856,161.46	159,564,163.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5,223,223.17	75,223,223.1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7,770,734.64	5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10,784,842.21	54,875,369.29
流动负债合计		2,258,181,269.71	2,029,639,403.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32,483,560.72	6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2,024,915.20	17,705,339.75
递延收益	七、51	25,002,650.84	36,069,291.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8,775,891.28	9,553,164.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2,871,427.25	2,421,668.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1,158,445.29	129,249,464.01
负债合计		2,539,339,715.00	2,158,888,867.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10,500,000.00	61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1,186,504.43	57,533,304.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397,329.38	11,058,353.37
专项储备	七、58	13,177,968.06	5,789,619.72
盈余公积	七、59	132,760,346.73	126,793,034.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207,372,087.67	1,108,374,623.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3,394,236.27	1,920,048,935.12
少数股东权益		406,669,664.68	347,156,957.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40,063,900.95	2,267,205,893.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79,403,615.95	4,426,094,760.88

公司负责人：孟庆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二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英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443,646.85	290,624,489.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527,019.71	7,920,000.00
应收账款		171,227,291.93	148,350,669.09
应收款项融资		17,714,000.00	12,300,000.00
预付款项		51,220,013.99	79,444,494.06
其他应收款		217,840,453.63	230,694,239.2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445,877.43	12,560,586.44
存货		344,869.80	171,911.47
合同资产		322,397,713.20	195,006,677.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91,381.84	9,292,639.46
流动资产合计		1,060,206,390.95	973,805,119.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1,492,211.76	957,009,53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898,393.87	23,610,773.48
固定资产		40,076,433.22	40,308,227.75
在建工程		216,210,854.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52,384.76	823,742.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500.79	855,065.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01,476.76	11,466,535.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60,000.00	80,635,370.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9,583,255.54	1,114,709,251.25
资产总计		2,349,789,646.49	2,088,514,371.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570,230.40	43,647,150.00
应付账款		349,823,275.97	223,170,304.3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1,635,787.07	43,222,916.59
应付职工薪酬		10,226,379.38	2,528,209.21
应交税费		1,912,355.26	1,139,898.33
其他应付款		173,534,512.84	196,792,254.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70,734.64	4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4,222,509.49	2,593,000.86
流动负债合计		682,195,785.05	560,093,733.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983,560.7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58,301.54	15,192,688.84
递延收益		1,690,181.62	1,690,181.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732,043.88	16,882,870.46
负债合计		820,927,828.93	576,976,604.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0,500,000.00	61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0,416,635.47	186,763,435.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0,211.56	
专项储备		6,330,926.56	290,487.46
盈余公积		132,760,346.73	126,793,034.41
未分配利润		589,004,120.36	587,190,809.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8,861,817.56	1,511,537,76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49,789,646.49	2,088,514,371.23

公司负责人：孟庆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二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英强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19,431,554.58	2,940,843,508.0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219,431,554.58	2,940,843,508.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20,613,987.61	2,715,521,292.3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605,125,457.48	2,299,173,293.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8,215,480.76	18,948,418.09
销售费用	七、63	43,406,229.24	59,942,406.15
管理费用	七、64	225,636,253.90	190,063,159.32
研发费用	七、65	158,421,907.10	145,275,496.32
财务费用	七、66	-30,191,340.87	2,118,518.60
其中：利息费用		9,707,174.85	3,854,902.03
利息收入		11,829,193.06	11,158,843.78
加：其他收益	七、67	44,083,074.55	20,246,246.88
投资收益（损失以	七、68	31,762,590.65	8,679,770.05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8,528.83	-1,608,376.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824,312.93	2,236,392.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6,648,054.56	-38,067,541.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640,346.07	-6,200,912.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949,380.76	686,901.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148,525.23	212,903,073.5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319,582.50	1,114,217.5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024,357.68	5,357,085.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1,443,750.05	208,660,205.1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6,622,774.17	28,596,959.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820,975.88	180,063,245.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820,975.88	180,063,245.3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857,276.80	139,836,035.0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963,699.08	40,227,210.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3,390.62	18,260,822.1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61,023.99	10,868,061.8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8,964.86	19,370,723.7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8,964.86	19,370,723.7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2,059.13	-8,502,661.9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4,436.93	-54,937.33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76,496.06	-8,447,724.60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2,366.63	7,392,760.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677,585.26	198,324,067.5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196,252.81	150,704,096.8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481,332.45	47,619,970.6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69	0.229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69	0.22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孟庆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二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英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58,776,712.20	709,469,245.48
减：营业成本		749,458,960.80	607,614,074.58
税金及附加		1,723,258.33	1,363,927.95
销售费用		1,882,277.66	17,708,675.92
管理费用		56,102,185.41	38,765,583.03
研发费用		48,792,710.90	44,291,894.69
财务费用		-17,811,435.12	344,147.39
其中：利息费用		5,339,467.73	2,912,388.64
利息收入		6,602,540.22	8,258,432.69
加：其他收益		6,212,102.49	1,294,697.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307,482.81	63,343,068.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34,451.09	-2,368,477.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43,595.14	-4,750,190.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46.71	4,216,329.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449,246.58	61,116,370.27
加：营业外收入		777,036.00	1,904.13
减：营业外支出		2,015,000.00	4,292,207.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211,282.58	56,826,066.47
减：所得税费用		2,538,159.37	-1,040,523.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673,123.21	57,866,590.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673,123.21	57,866,590.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			

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211.5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211.5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0,211.56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522,911.65	57,866,590.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孟庆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二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英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2,323,305.88	1,881,312,375.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357,102.92	32,876,921.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01,602,612.71	158,719,94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8,283,021.51	2,072,909,246.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3,280,064.84	1,387,093,262.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6,045,516.91	322,354,181.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627,544.75	147,304,212.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	七、78	459,393,680.48	171,038,029.36

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3,346,806.98	2,027,789,68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36,214.53	45,119,560.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60,000.00	1,937,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117,155.94	10,082,150.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253,645.31	9,707,655.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30,801.25	21,727,605.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492,033.19	180,329,398.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772,033.19	181,329,398.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41,231.94	-159,601,793.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8,989,800.2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8,989,800.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8,025,030.00	128,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40,94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525,030.00	139,130,748.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270,734.64	72,916,531.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435,020.29	59,146,238.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181,649.60	7,125,21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40,94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705,754.93	133,703,718.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19,275.07	5,427,029.31

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40,680.70	-1,356,679.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54,938.36	-110,411,882.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8,264,785.48	908,676,668.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9,819,723.84	798,264,785.48

公司负责人：孟庆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二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英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6,137,776.64	429,328,398.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200,707.90	28,154,306.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95,486.48	99,053,89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9,433,971.02	556,536,603.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3,516,654.29	289,949,200.0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331,449.51	97,485,845.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82,305.32	10,273,78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922,760.57	100,296,30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353,169.69	498,005,13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80,801.33	58,531,469.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693,398.02	28,563,329.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45.31	6,727,545.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0,000.00	19,188,878.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97,543.33	54,479,753.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933,790.12	84,418,872.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397,550.00	4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00,000.00	29,188,878.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131,340.12	156,607,75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33,796.79	-102,127,997.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4,525,03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525,0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270,734.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493,446.30	49,413,39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64,180.94	49,413,39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60,849.06	-49,413,3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8,853.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103,292.78	-93,009,927.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141,318.40	355,151,24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038,025.62	262,141,318.40

公司负责人：孟庆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二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英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610,500, 000.00				57,533, 304.43		11,058, 353.37	5,789,6 19.72	126,793, 034.41		1,108,374 ,623.19		1,920,048,9 35.12	347,156,957 .93	2,267,205,89 3.05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610,500, 000.00				57,533, 304.43		11,058, 353.37	5,789,6 19.72	126,793, 034.41		1,108,374 ,623.19		1,920,048,9 35.12	347,156,957 .93	2,267,205,89 3.05
三、本期增减					3,653,2		-	7,388,3	5,967,31		98,997,46		113,345,301	59,512,706.	172,858,007.

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0		2,661,023.99	48.34	2.32		4.48		.15	75	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661,023.99				156,857,276.80		154,196,252.81	47,481,332.45	201,677,585.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53,200.00								3,653,200.00	24,500,000.00	28,153,2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500,000.00	24,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53,200.00								3,653,200.00		3,653,2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67,312.32		57,859,812.32		-	51,892,500.00	13,178,572.68	65,071,072.68
1. 提取盈余公积							5,967,312.32		5,967,312.3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		-		-

(或股东)的分配										51,892,500.00	51,892,500.00	13,178,572.68	65,071,072.6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388,348.34				7,388,348.34	709,946.98	8,098,295.32
1. 本期提取							13,587,123.52				13,587,123.52	831,091.53	14,418,215.05
2. 本期使用							6,198,775.18				6,198,775.18	121,144.55	6,319,919.7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0,500,000.00			61,186,504.43		8,397,329.38	13,177,968.06	132,760,346.73		1,207,372,087.67		2,033,394,236.27	406,669,664.68	2,440,063,900.95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500,000.00			71,157,350.90		190,291.56	5,182,040.76	121,006,375.40		1,023,165,247.19		1,831,201,305.81	296,982,373.86	2,128,183,679.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500,000.00			71,157,350.90		190,291.56	5,182,040.76	121,006,375.40		1,023,165,247.19		1,831,201,305.81	296,982,373.86	2,128,183,679.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13,624,		10,868,061.81	607,578.96	5,786,659.01		85,209,376.00		88,847,629.31	50,174,584.07	139,022,213.38	

少以“－”号填列)				046.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868,061.81			139,836,035.01		150,704,096.82	47,619,970.68	198,324,067.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9,419,307.47	-4,204,739.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9,345,261.00	-4,204,73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74,046.4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 48,840,00 0.00	- 48,840,00 0.00	- 7,335,005.8 0	-56,175,005.8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607,578 .96					607,578.9 6	470,311.73	1,077,890.69
1. 本期提取							5,803,0 57.54					5,803,057 .54	1,049,738.5 7	6,852,796.11
2. 本期使用							5,195,4 78.58					5,195,478 .58	579,426.85	5,774,905.4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0,500,000.00			57,533,304.43		11,058,353.37	5,789,619.72	126,793,034.41		1,108,374,623.19		1,920,048,935.12	347,156,957.93	2,267,205,893.05

公司负责人：孟庆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二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英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500,000.00				186,763,435.47			290,487.46	126,793,034.41	587,190,809.47	1,511,537,76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500,000.00				186,763,435.47			290,487.46	126,793,034.41	587,190,809.47	1,511,537,766.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53,200.00		-150,211.56	6,040,439.10	5,967,312.32	1,813,310.89	17,324,050.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0,211.56			59,673,123.21	59,522,911.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53,200.00						3,653,2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53,200.00						3,653,2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67,312.32	-	51,89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67,312.3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892,500.00	51,892,5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040,439.10			6,040,439.10
1. 本期提取								6,371,631.62			6,371,631.62
2. 本期使用								331,192.52			331,192.5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0,500,000.00				190,416,635.47		-150,211.56	6,330,926.56	132,760,346.73	589,004,120.36	1,528,861,817.56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500,000.00				185,163,435.47			290,487.46	121,006,375.40	583,950,878.42	1,500,911,17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500,000.00				185,163,435.47			290,487.46	121,006,375.40	583,950,878.42	1,500,911,17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				5,786,659.01	3,239,931.05	10,626,590.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866,590.06	57,866,590.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						1,6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550,000.00						-13,5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150,000.00						15,150,000.00
（三）利润分配									5,786,659.01	-54,626,659.01	-48,8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86,659.01	-	5,786,659.0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48,840,000.00	48,84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32,698.18			932,698.18
2. 本期使用								932,698.18			932,698.1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0,500				186,76			290,48	126,79	587,19	1,511,

	,000.00				3,435.47			7.46	3,034.41	0,809.47	537,766.81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孟庆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二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英强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中材节能公司”）是2010年11月19日经国资委以国资改革[2010]1309号《关于设立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670号《关于核准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于2014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000万股，并于同年7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注册资本人民币407,000,000.00元。本公司于2014年8月12日经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

2015年4月16日，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07,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股，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2股。共计红股122,100,000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81,400,000股。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203,500,000股，总股本变更为610,500,000股。本公司于2015年6月8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016年8月15日，国务院国资委以《关于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6]243号），同意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材集团”）实施重组。中国建材集团更名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重组后的母公司，中国中材集团无偿划转进入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9月5日，中国建材集团与中国中材集团签署《重组协议》，约定了双方的重组原则、重组后的定位等。2016年10月13日，本公司接到中国建材集团通知，中国建材集团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豁免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264号）。2016年10月15日本公司公告了中国建材集团的《收购报告书》。2017年3月8日，中材节能接到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通知，中国中材集团无偿划转进入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中材集团由之前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变更为由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法人独资公司。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变更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材集团转来的《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的通知》，根据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总体部署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的有关工作安排，中国中材集团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0,463,950 股 A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金控”），30,463,950 股 A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国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投资”）。上述无偿划转前，中国中材集团持有本公司 370,203,686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0.64%，诚通金控和国新投资未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上述无偿划转后，中国中材集团持有本公司 309,275,786 股 A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0.66%；诚通金控将持有本公司 30,463,950 股 A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9%；国新投资将持有本公司 30,463,950 股 A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9%。上述无偿划转未导致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根据相关监管要求，诚通金控及国新投资在接受无偿划转后，承诺自中材节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诚通金控及国新投资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中材节能公司股份，也不由中材节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截止 2017 年 7 月 31 日，诚通金控和国新投资承诺期已满，其持有的中材节能公司限售股解禁且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诚通金控及国新投资持股数量及比例已不在本公司股东名册前 200 名股东范围内。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孟庆林，注册地址：天津市北辰区京津公路与龙洲道交口西南侧北辰大厦 3 号楼 5-9 层。现总部办公地址位于天津市北辰区龙洲道 1 号北辰大厦 3 号楼。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环保工程及服务。。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余热

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合同能源管理；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对外承包工程；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环保咨询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储能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全部子公司。与上年相比因新设成立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Industrial&Engineering (Malaysia) SDN. BHD. 和中材渝建（重庆）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 家、因注销减少富蕴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和中材节能（济宁）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家。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金融工具、固定资产、收入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Philippines)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以下简称“菲律宾子公司”)、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Cebu)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以下简称“宿务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比索为其记账本位币，中国建材尼日利亚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奈拉为其记账本位币，中材节能马来西亚工程与实业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林吉特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

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对于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预期信用损失

适用范围：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债权投资；②租赁应收款；③合同资产；④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本公司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②应收融资经营租赁款（管理层选择）；③应收经营租赁款（管理层选择）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①债权投资，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其中，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现金流量，与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用于计量租赁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保持一致。

（5）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7)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

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确定不会出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确定为无风险组合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类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公司将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公司认为由于上述银行承兑票据的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在短期内履行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应收款项融资信用风险极低，无需计提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确定不会出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确定为无风险组合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合同履行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

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和资产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

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

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相

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

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或摊销年限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权证有效期	无
房屋建筑物	40 年	5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0 或 5.00	1.90-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00
余热发电/节能 服务设施	年限平均法/ 工作量法	受益期/总工作量	--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权证有效期	土地证的出让年限
专利权	权证有效期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限平均法
排污权	权证有效期	年限平均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

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改造支出、绿化工程支出、补偿款等。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

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装备制造、建筑节能材料、节能环保工程等，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

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

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

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

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财务报表科目无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

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财务报表科目无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

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4%、25%、3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15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南通万达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	15
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中材节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5
滁州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25
石家庄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25
乌海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15
中材节能(饶阳)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材碳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25
中材(潜江)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中材(池州)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中国建材尼日利亚新材料有限公司	30
中材工业储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5
中材新材料装备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5
寿光中材节能光耀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25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Philippines)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25
克州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25
吐鲁番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25
中材(北京)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Cebu)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25
中材(北京)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中材渝建(重庆)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中材(成都)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
SinomaEnergy Conservation Industrial&Engineering (Malaysia) SDN. BHD.	24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批准机关：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因此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一级子公司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取得了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批准机关：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因此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一级子公司南通万达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批准机关：江苏省科学技术局、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税务局。因此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一级子公司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批准机关：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因此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二级公司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批准机关：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到期后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因此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一级子公司中材（北京）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批准机关：北京市科学技术厅、北京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因此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一级子公司中材新材料装备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批准机关：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因此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一级子公司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Cebu)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的余热发电投资项目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在菲律宾投资署 (BOI) 完成注册，注册证书号为 2022-017。根据菲律宾 1997 年税法和 CREATE 法案（第 11534 号行政令），公司余热发电收入自 2022 年 2 月起，享受所得税免税的优惠政策，免税期 5 年。

二级子公司中材节能（饶阳）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及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实施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30 号），企业所得税享受三免三减半政策，中材节能（饶阳）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享受此项政策。

二级子公司 New Material Nigeria Company LTD 根据尼日利亚国家关于获得先锋企业资格免征 3 年企业所得税的政策，New Material Nigeria Company LTD 已于 2022 年申请该项政策并于 2022 年享受此项政策。

(2) 增值税税收优惠

二级子公司滁州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石家庄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子公司寿光中材节能光耀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企业优惠政策，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

二级子公司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按照《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3号)规定，其销售自产的纤维增强硅酸钙板和纤维水泥平板列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新墙体材料目录》，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749.37	62,062.24
银行存款	859,806,974.47	798,202,723.24
其他货币资金	182,151,274.65	115,065,574.76
合计	1,041,970,998.49	913,330,360.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8,692,603.85	44,183,564.07

其他说明

注①：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6,159,958.49	66,548,338.84
保函保证金	46,497,271.68	39,404,553.74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9,371,949.75	9,112,682.18
住房维修基金	122,094.73	
合计	182,151,274.65	115,065,574.76

注②：其他货币资金中，子公司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期末存放在利比亚撒哈拉银行的存款折合人民币9,371,949.75元为受限资产。其中：存放在利比亚撒哈拉银行利第账户为162,355.36利第，折合人民币234,213.84元，欧元账户为1,231,019.67欧元，折合人民币9,137,735.91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940,198.63	35,775,885.70
其中：		
权益性工具投资	29,940,198.63	35,775,885.70
合计	29,940,198.63	35,775,885.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988,035.68	66,150,367.50
商业承兑票据	7,058,218.80	39,950,465.04
合计	103,046,254.48	106,100,832.5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347,778.58
合计		78,347,778.5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合计 计提坏账准备	103,417,739.68	100.00	371,485.20	0.36	103,046,254.48	108,203,488.60	100.00	2,102,656.06	1.94	106,100,832.5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5,988,035.68	92.82			95,988,035.68	66,150,367.50	61.14			66,150,367.50
商业承兑汇票	7,429,704.00	7.18	371,485.20	5.00	7,058,218.80	42,053,121.10	38.86	2,102,656.06	5.00	39,950,465.04
合计	103,417,739.68	100.00	371,485.20		103,046,254.48	108,203,488.60	100.00	2,102,656.06		106,100,832.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7,429,704.00	371,485.20	5.00
合计	7,429,704.00	371,485.2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2,102,656.06	371,485.20	2,102,656.06		371,485.20
合计	2,102,656.06	371,485.20	2,102,656.06		371,485.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36,169,438.72
1 年以内小计	836,169,438.72
1 至 2 年	344,174,288.53
2 至 3 年	105,806,489.46
3 至 4 年	48,262,318.18
4 至 5 年	23,915,532.36
5 年以上	68,094,134.25
合计	1,426,422,201.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720,972.60	4.33	17,730,986.30	28.73	43,989,986.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4,701,228.90	95.67	194,770,264.11	14.27	1,169,930,964.79	1,007,680,822.62	100.00	167,914,365.54	16.66	839,766,457.08
其中:										
账龄组合	1,364,701,228.90	95.67	194,770,264.11	14.27	1,169,930,964.79	1,007,680,822.62	100.00	167,914,365.54	16.66	839,766,457.08
合计	1,426,422,201.50	/	212,501,250.41	/	1,213,920,951.09	1,007,680,822.62	/	167,914,365.54	/	839,766,457.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A	27,656,000.00	6,056,000.00	21.90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B	25,886,972.60	5,606,986.30	21.66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C	5,553,000.00	4,523,000.00	81.45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D	2,625,000.00	1,545,000.00	58.86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合计	61,720,972.60	17,730,986.30	28.7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14,822,012.72	41,133,965.32	5
1 至 2 年	330,893,714.53	33,089,371.45	10
2 至 3 年	94,296,489.46	18,853,294.41	20
3 至 4 年	37,605,345.58	18,802,672.79	50
4 至 5 年	20,963,532.36	16,770,825.89	80
5 年以上	66,120,134.25	66,120,134.25	100
合计	1,364,701,228.90	194,770,264.1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914,365.54	44,729,855.21		142,970.34		212,501,250.41
合计	167,914,365.54	44,729,855.21		142,970.34		212,501,250.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91,143,811.2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7.4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4,123,849.84 元。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447,761.97	58,665,589.73
合计	33,447,761.97	58,665,589.7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9,809,505.82	76.35	137,358,199.92	83.84
1至2年	25,345,644.22	16.15	9,405,579.09	5.74
2至3年	3,447,825.35	2.20	3,563,877.47	2.18
3年以上	8,323,915.23	5.30	13,495,873.93	8.24
合计	156,926,890.62	100.00	163,823,530.4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洛阳中冶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1,374,000.00	3年以上	暂未结算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	江苏海建股份有	978,100.00	3年以上	暂未结算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研究院有限公司	限公司			
合计		2,352,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37,230,090.7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3.7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141,702.42	27,096,713.53
合计	27,141,702.42	27,096,713.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687,696.11
1 年以内小计	9,687,696.11
1 至 2 年	18,801,946.28
2 至 3 年	140,565.65
3 至 4 年	1,808,166.21
4 至 5 年	526.50
5 年以上	5,574,971.02
合计	36,013,871.7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3,601,391.68	7,178,442.22
质保金、履约保证金、保证金、押金	12,234,215.56	9,907,828.35
出口退税	7,757,966.14	4,387,797.33
往来及其他	2,420,298.39	10,881,256.27
合计	36,013,871.77	32,355,324.1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630,013.11		2,628,597.53	5,258,610.6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74,108.82		2,946,373.49	4,020,482.31
本期转回	371,108.10			371,108.1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5,815.50	35,815.50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333,013.83		5,539,155.52	8,872,169.3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5,258,610.64	4,020,482.31	371,108.10	35,815.50		8,872,169.35
合计	5,258,610.64	4,020,482.31	371,108.10	35,815.50		8,872,169.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鑫华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500.00	1年以内	5.55	100,025.00
昌江黎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押金保证金	1,554,500.00	1-2年	4.32	155,450.00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21,365.91	3-4年	3.39	610,682.96
武汉市高新区金融局	纾困贴息	1,053,500.00	1年以内、1-2年	2.93	83,850.00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电费	1,036,074.64	1年以内、1-2年	2.88	90,494.93
合计	/	6,865,940.55	/	19.07	1,040,502.89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323,349.13		120,323,349.13	105,147,462.60		105,147,462.6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85,617,110.49		285,617,110.49	612,059,064.62		612,059,064.62
库存商品（产成品）	24,210,787.79		24,210,787.79	59,122,801.42	3,600,546.59	55,522,254.83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7,891.39		7,891.39	3,201.39		3,201.39
合同履约成本	225,263.19	225,263.19		225,263.19	225,263.19	
合计	430,384,401.99	225,263.19	430,159,138.80	776,557,793.22	3,825,809.78	772,731,983.4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600,546.59			3,600,546.59		
合同履约成本	225,263.19					225,263.19
合计	3,825,809.78			3,600,546.59		225,263.1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01,629,625.64	35,758,965.35	465,870,660.29	280,870,609.27	19,528,820.32	261,341,788.95
合计	501,629,625.64	35,758,965.35	465,870,660.29	280,870,609.27	19,528,820.32	261,341,788.9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山西岢岚项目	47,668,876.00	未结算
莱索托 70MWp 太阳能电站项目（一期 30MWp）	44,262,683.52	未结算
巴基斯坦 PEZU 三期项目	-22,165,594.51	已结算
巴基斯坦 DG 改造项目	20,411,214.35	未结算

巴基斯坦 NImir 化工厂 20MW 自备电站项目	-20,174,006.88	已结算
合计	70,003,172.48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	21,657,602.90	5,427,457.87		
合计	21,657,602.90	5,427,457.87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在建工程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其他说明：

注：2019年11月2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子公司克州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拟将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BOOT项目资产转让给克州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吐鲁番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拟将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BOOT项目资产转让给吐鲁番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上述两家子公司与上述两家受让方均为受同一最终控制方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关联方。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资产尚未完成转让，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列报条件，转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在建项目。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1,438,036.86	20,053,705.16
预缴其他税费	9,678,988.30	9,386,990.71
合计	31,117,025.16	29,440,695.8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材绿建(北京)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3,782,445.31			-609,693.48						3,172,751.83	
中材(埃及)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911,940.30			-238,835.35	-517,554.20					1,155,550.75	
小计	5,694,385.61			-848,528.83	-517,554.20					4,328,302.58	
合计	5,694,385.61			-848,528.83	-517,554.20					4,328,302.58	

	4,38 5.61			848,528 .83	517, 554. 20					02.58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通市能源基金		
南通市能源建设投资公司		
人民银行信托能源基金		
无锡市电工招待所		
南通中集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	11,044,419.50	10,616,184.54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41,264,821.09	43,628,305.49
合计	52,309,240.59	54,244,490.03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南通市能源基金					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南通市能源建设投资公司					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银行信托					本公司将部分非	

能源基金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无锡市电工招待所					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南通中集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	12,367.25	3,094,534.57			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6,608,666.46	29,394,818.33			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26,621,033.71	32,489,352.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666,541.92	7,720,686.00	56,387,227.92
2. 本期增加金额	671,485.90		671,485.9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71,485.90		671,485.9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983,155.03		3,983,155.03
(1) 处置	1,385,458.12		1,385,458.12
(2) 其他转出	2,597,696.91		2,597,696.91
4. 期末余额	45,354,872.79	7,720,686.00	53,075,558.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876,013.73	1,968,774.93	16,844,788.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7,122.72	154,413.72	1,751,536.44
(1) 计提或摊销	1,597,122.72	154,413.72	1,751,536.44
3. 本期减少金额	766,222.65		766,222.65
(1) 处置	766,222.65		766,222.65
4. 期末余额	15,706,913.80	2,123,188.65	17,830,102.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318,814.79		3,318,814.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47.63		10,747.63
(1) 计提	10,747.63		10,747.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329,562.42		3,329,562.4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318,396.57	5,597,497.35	31,915,893.92
2. 期初账面价值	30,471,713.40	5,751,911.07	36,223,624.4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疆房产哈密市百年尚品 5-1-401	473,259.99	尚在办理中
奇台县九城御景小区 8 栋 3 单元 801 室	419,952.37	尚在办理中
昌吉市和谐国际广场 K 座 1217 室	847,362.98	尚在办理中
库尔勒市晨光力源苑 10 栋 1 单元 107 室	210,367.04	尚在办理中
哈密市新盛二期 24 栋 1 单元	224,215.70	尚在办理中

503 室		
库尔勒市紫御苑 1 栋 1 单元 1901 室	600,087.00	尚在办理中
合计	2,775,245.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房地产转换情况

2022 年 4 月，武汉建材院部分原出租房产原值 39,800.00 元（累计折旧 37,810.00 元）改为自用，自投资性房地产转作固定资产并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2022 年 6 月，子公司武汉建材院部分原自用房产合计 671,485.9 元（累计折旧 311,872.27 元）改为出租，自固定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57,990,603.58	729,717,494.1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57,990,603.58	729,717,494.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及其他	余热发电 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 额	537,460 ,956.85	303,975,9 27.29	5,951,26 3.56	34,239,55 5.53	267,056,0 26.03	1,148,683,729 .26
2. 本期增 加金额	47,625, 692.63	80,269,40 4.39	454,217. 90	5,410,563 .84	68,711,11 0.01	202,470,988.7 7
(1)	5,692,9	360,418.4	454,217.	3,331,076	16,729,62	26,568,332.00

购置	96.54	8	90	.44	2.64	
(2) 在建工程转入	39,334,999.18	79,908,985.91		2,079,487.40	51,981,487.37	173,304,959.86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597,696.91					2,597,696.91
3. 本期减少金额	4,694,237.49	354,431.67	403,132.86	2,519,310.63	1,745,713.57	9,716,826.22
(1) 处置或报废	4,022,751.59	354,431.67	403,132.86	2,519,310.63	1,745,713.57	9,045,340.3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71,485.90					671,485.90
4. 期末余额	580,392,411.99	383,890,900.01	6,002,348.60	37,130,808.74	334,021,422.47	1,341,437,891.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0,026,025.09	138,856,443.58	4,854,731.98	15,017,592.05	129,795,468.57	418,550,261.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57,449.39	29,076,691.15	334,620.71	3,761,805.44	16,567,429.68	69,397,996.37
(1) 计提	19,657,449.39	29,076,691.15	334,620.71	3,761,805.44	16,567,429.68	69,397,996.37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5,498.12	70,761.91	378,258.46	1,577,385.43	85,039.37	4,916,943.29
(1) 处置或报废	2,805,498.12	70,761.91	378,258.46	1,577,385.43	85,039.37	4,916,943.29
4. 期末余额	146,877,976.36	167,862,372.82	4,811,094.23	17,202,012.06	146,277,858.88	483,031,314.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5,839.78	90,134.10		415,973.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25,839. 78	90,134.10		415,973.8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3,514 ,435.63	216,028,5 27.19	865,414. 59	19,838,66 2.58	187,743,5 63.59	857,990,603.5 8
2. 期初账面价值	407,434 ,931.76	165,119,4 83.71	770,691. 80	19,131,82 9.38	137,260,5 57.46	729,717,494.1 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研发基地企业办公楼及食堂	4,417,730.60	尚在办理中
研发基地机械加工车间 1#	7,874,060.89	尚在办理中
机械加工车间二	3,133,391.53	尚在办理中
电气自动化车间	4,942,887.93	尚在办理中
合计	20,368,070.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1,424,538.73	100,571,135.67
合计	261,424,538.73	100,571,135.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创新综合楼	166,602,220.50		166,602,220.50			
绿能创新中心	18,731,025.00		18,731,025.00			
中材渝建（重庆）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平方米硅酸钙板生产线项目	41,868,192.77		41,868,192.77			

中材（池州）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硅酸钙板生产线项目	2,622,432.85		2,622,432.85			
尼日利亚年产 500 万 m ² 硅酸钙板生产线项目				44,544,552.75		44,544,552.75
菲律宾 APO 熟料水泥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BOOT 项目	723,058.73		723,058.73	45,618,474.92		45,618,474.92
潜江一期年产 200 万平方米耐火装饰板生产线项目				10,408,108.00		10,408,108.00
其他在建工程	30,877,608.88		30,877,608.88			
合计	261,424,538.73		261,424,538.73	100,571,135.67		100,571,135.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尼日利亚年产500万m ² 硅酸钙板生产线项目	97,221,010.00	44,544,552.75	45,620,773.25	90,165,326.00			98.00	100.00	603,433.99	603,433.99	5.05	自筹资金及借款
菲律宾APO熟料水泥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BOOT项目	73,530,000.00	45,618,474.92	7,086,071.18	51,981,487.37		723,058.73	75.27	75.27	1,369,939.98	731,723.03	2.82	自筹资金及借款
潜江一期年产200万平方米耐火装饰板生产线项目	35,000,000.00	10,408,108.00	18,734,340.98	29,142,448.98			87.84	100.00	508,830.56	508,830.56	3.95	自筹资金
创新综合楼	177,920,000.00		166,602,220.50			166,602,220.50	93.64	93.64				自筹资金及借款
绿能创新中心	50,000,000.00		18,731,025.00			18,731,025.00	37.46	37.46				自筹资金及借款

中材渝建（重庆）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平方米硅酸钙板生产线项目	242,990,000.00		41,868,192.77			41,868,192.77	17.23	17.23				自有资金
中材（池州）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平方米硅酸钙板生产线项目	311,480,000.00		2,622,432.85			2,622,432.85	0.84	0.84				自有资金
合计	988,141,010.00	100,571,135.67	301,265,056.53	171,289,262.35		230,546,929.85			2,482,204.53	1,843,987.5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781,313.97	188,944,708.05	1,950,328.83	139,798.86	201,816,149.71
2. 本期增加金额	3,831,367.67	14,042,403.17			17,873,770.84
(1) 购置	3,831,367.67	14,042,403.17			17,873,770.8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612,681.64	202,987,111.22	1,950,328.83	139,798.86	219,689,920.5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188,058.94	41,662,750.08	1,633.68	10,484.91	48,862,927.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6,707.54	4,017,833.04	386,798.48	13,979.88	5,705,318.94
(1) 计提	1,286,707.54	4,017,833.04	386,798.48	13,979.88	5,705,318.9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474,766.48	45,680,583.12	388,432.16	24,464.79	54,568,246.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37,915.16	157,306,528.10	1,561,896.67	115,334.07	165,121,674.00
2. 期初账面价值	3,593,255.03	147,281,957.97	1,948,695.15	129,313.95	152,953,222.1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尼日利亚土地使用权	5,471,258.17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 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中材（成都）能 源环保工程有限 公司	1,261,84 0.28					1,261,8 40.28
合计	1,261,84 0.28					1,261,8 40.2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966,158.89	1,428,190.46	1,310,597.82		1,083,751.53
合计	966,158.89	1,428,190.46	1,310,597.82		1,083,751.53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21,557,462.69	33,561,755.81	175,275,632.24	26,357,135.33
资产减值准备	39,320,076.44	5,944,673.75	27,089,418.77	4,085,939.14
预计负债	12,024,915.20	1,806,030.41	17,705,339.75	2,655,800.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2,742,170.93	4,911,325.64	30,979,984.02	4,646,997.60
预提费用	40,971,059.20	6,168,482.70	40,356,900.00	6,053,535.00
可抵扣亏损	373,705.44	93,426.36	22,126,062.84	3,356,279.97
股权激励	3,653,200.00	547,980.00		
合计	350,642,589.90	53,033,674.68	313,533,337.62	47,155,688.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489,352.87	4,873,402.93	34,424,602.34	5,163,690.3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657,688.53	3,698,653.28	27,989,690.54	4,198,453.58
固定资产折旧与税法规定不一致	1,358,900.47	203,835.07	1,273,469.87	191,020.48
合计	58,505,941.87	8,775,891.28	63,687,762.75	9,553,164.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6,979,578.88	16,204,951.40
合计	16,979,578.88	16,204,951.4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4,178,954.98	
2023 年	5,191,667.51	5,191,667.51	
2024 年	5,907,379.53	5,907,379.53	
2025 年	147,880.85	147,880.85	
2026 年	779,068.53	779,068.53	
2027 年	4,953,582.46		
合计	16,979,578.88	16,204,951.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房屋款				68,975,370.11		68,975,370.11
预付工程款	6,260,000.00		6,260,000.00	11,660,000.00		11,660,000.00
在建项目前期费用	8,597,514.11		8,597,514.11			
预付设备款	2,535,000.00		2,535,000.00			
合计	17,392,514.11		17,392,514.11	80,635,370.11		80,635,370.11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68,074,272.61	248,129,133.10
合计	468,074,272.61	248,129,133.1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款	603,790,060.52	678,720,585.71
应付工程款	461,220,890.76	219,109,872.27
应付设计及其他		60,000.00
合计	1,065,010,951.28	897,890,457.9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西山金信建筑有限公司	6,800,278.00	尚未结算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6,189,427.20	尚未结算
江西中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5,754,864.74	尚未结算
浙江博宇机电有限公司	3,482,800.00	尚未结算
江苏中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45,315.45	尚未结算
合计	25,572,685.3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供热款	585,000.00	2,806,410.05
预收设备款	199,951,446.38	382,443,266.90
预收工程款	106,268,896.06	130,281,178.93
预收板材款	4,324,749.57	6,862,972.50
合计	311,130,092.01	522,393,828.3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78,725.45	359,421,211.02	309,136,762.90	55,963,173.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959,429.72	37,959,429.72	
三、辞退福利		507,010.35	507,010.3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678,725.45	397,887,651.09	347,603,202.97	55,963,173.5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1,523.38	292,872,676.98	244,015,797.16	51,218,403.20
二、职工福利费		15,696,704.68	15,696,704.68	
三、社会保险费		17,023,249.84	17,023,249.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710,956.85	15,710,956.85	
工伤保险费		1,312,292.99	1,312,292.99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26,578,809.63	26,578,809.6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17,202.07	5,616,899.15	4,189,330.85	4,744,770.37
六、其他短期薪酬		1,632,870.74	1,632,870.74	
合计	5,678,725.45	359,421,211.02	309,136,762.90	55,963,173.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571,725.10	27,571,725.10	
2、失业保险费		549,058.00	549,058.00	
3、企业年金缴费		9,838,646.62	9,838,646.62	
合计		37,959,429.72	37,959,429.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719,573.60	8,978,209.82
企业所得税	18,922,639.57	23,034,199.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4,413.15	478,816.17
房产税	1,202,360.69	1,081,603.42
个人所得税	2,580,100.13	3,000,451.8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709,499.46	354,576.35
土地使用税	377,082.08	506,758.11
其他税费	715,373.25	1,673,110.92
合计	46,591,041.93	39,107,726.47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5,223,223.17	75,223,223.17
其他应付款	67,632,938.29	84,340,939.98
合计	142,856,161.46	159,564,163.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5,223,223.17	75,223,223.17

合计	75,223,223.17	75,223,223.17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
子公司南通万达动力个人 股东股利	75,223,223.17	补充生产用流动资金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343,944.25	4,824,051.67
代扣代缴款项		682,058.32
往来款	67,288,994.04	78,834,829.99
合计	67,632,938.29	84,340,939.9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770,734.64	52,000,000.00
合计	17,770,734.64	52,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2,437,063.63	54,875,369.29

承兑汇票背书未终止确认	78,347,778.58	
合计	110,784,842.21	54,875,369.29

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的非重要性银行应收票据 78,347,778.58 元。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14,483,560.72	
保证借款		63,500,000.00
信用借款	118,000,000.00	
合计	232,483,560.72	63,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①2022 年 1 月 14 日，中材节能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 74,525,030.00 元，用于购买北辰区高峰路东侧辰美商业广场项目 13#楼全部商品房 271 套房产，借款期限为 120 个月，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以每个结息周期为一个周期调整利率，每期执行的贷款利率为上一结息日（该日为利率调整日）前一工作日 5 年期以上 LPR 下浮 0.35。本公司以该房产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提供抵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还款计划，长期借款余额为 55,983,560.72 元。

②2022 年 12 月 21 日，中材节能向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 8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借款利率为 3.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还款计划，长期借款余额为 80,000,000.00 元。

③2022 年 11 月 4 日，子公司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市分行借款 63,500,000.00 元，用于新型多功能节能环保墙体材料产业基地二期 3 线、4 线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 72 个月，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 12 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还款计划减去重分类至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元后，长期借款余额为 58,500,000.00 元。

④2022 年 5 月 27 日，子公司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信用借款 40,000,000.00 元，用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 3 年，借款年利率为 3.1%，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 12 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还款计划减去重分类至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元后，长期借款余额为 38,000,000.00 元。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718,570.00		—
产品质量保证	14,986,769.75	12,024,915.20	注1
合计	17,705,339.75	12,024,915.2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1：产品质量保证是在工程项目完工后，按照合同中约定质保金金额的20%计提项目质量保证费用，并计入销售费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069,291.10		11,066,640.26	25,002,650.84	/
合计	36,069,291.10		11,066,640.26	25,002,650.8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偿款	18,985,427.20		9,709,020.84			9,276,406.36	与资产相关
北辰区科技创新专项	4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国机电-十二五科技支撑拨款	1,050,181.62					1,050,181.62	与资产相关
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480,000.00					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杀手锏”产品研发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乌海关于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和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拨款	5,805,297.28		200,415.42			5,604,881.86	与资产相关
新型多功能节能环保墙体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8,608,385.00		657,204.00			7,951,181.00	与资产相关
当阳市科学技术局省级科创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069,291.10		11,066,640.26			25,002,650.84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2,871,427.25	2,421,668.75
合计	2,871,427.25	2,421,668.75

其他说明：

注：子公司中材节能（菲律宾）余热发电有限公司取得业主 SOLID CEMENT CORPORATION 公司（以下简称“SOLID 公司”）支付的 38 万美元履约保证金，双方约定：当业主 SOLID 公司不能按约定支付电费款时，子公司菲律宾可从保证金中扣除电费款，如果供电协议到期（供电期限为 15 年）或提前结束，未扣除的金额要退还给业主 SOLID 公司。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0,500,000.00						610,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4,044,378.03			44,044,378.03
其他资本公积	13,488,926.40	3,653,200.00		17,142,126.40
合计	57,533,304.43	3,653,200.00		61,186,504.4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22 年度股份支付确认其他资本公积 3,653,200.00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370,723.74	-1,935,249.44			-290,287.42	-1,088,964.86	-555,997.16	18,281,758.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370,723.74	-1,935,249.44			-290,287.42	-1,088,964.86	-555,997.16	18,281,758.8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8,312,370.37	1,498,428.60				1,572,059.13	73,630.53	9,884,429.5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04,436.93				204,436.9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3,630.53	-
	8,107,933.44	1,702,865.53				1,776,496.06		9,884,429.5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058,353.37	-3,433,678.04			-290,287.42	-2,661,023.99	-482,366.63	8,397,329.3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789,619.72	13,587,123.52	6,198,775.18	13,177,968.06
合计	5,789,619.72	13,587,123.52	6,198,775.18	13,177,968.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6,793,034.41	5,967,312.32		132,760,346.73
合计	126,793,034.41	5,967,312.32		132,760,346.7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

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8,374,623.19	1,023,165,247.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08,374,623.19	1,023,165,247.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857,276.80	139,836,035.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67,312.32	5,786,659.0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892,500.00	48,84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7,372,087.67	1,108,374,623.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64,292,602.38	2,576,306,055.87	2,894,031,718.55	2,280,610,667.41
其他业务	55,138,952.20	28,819,401.61	46,811,789.54	18,562,626.43
合计	3,219,431,554.58	2,605,125,457.48	2,940,843,508.09	2,299,173,293.8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品类型		
其中：节能环保工程	1,625,127,727.69	1,326,285,681.34
装备制造	1,306,785,578.60	1,416,947,671.53
建筑节能材料	232,379,296.09	150,798,365.68
合计	3,164,292,602.38	2,894,031,718.5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类型包括装备制造、建筑节能材料和节能环保工程，三项业务占合并财务报表收入总额的 98%以上。

①装备制造业务模式为余热锅炉等装备生产、销售。装备制造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在 6 个月以内，本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与客户签订商品销售合同，根据客户定制化要求设计生产，直接对外销售。一般在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本公司取得无条件收款权利。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产品质量保证按照法定的产品质量要求执行。

②建筑节能材料模式为新型墙体材料（板材）等节能建材的生产、销售。节能建材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在 6 个月以内，本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与客户签订商品销售合同，根据客户定制化要求设计生产，直接对外销售。一般在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本公司取得无条件收款权利。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产品质量保证按照法定的产品质量要求执行。

③节能环保工程业务模式以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成套技术装备供货（EP）等为主要模式。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在 12 个月至 36 个月，本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与客户签订工程建设合同，本公司根据每个客户的个性化要求，为其专门设计、采购或生产定制化设备。于合同开始日，客户按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在工程设计、设备采购和建造的全过程中，在客户拥有的土地上建造工程建设项目，客户按照履

约进度联合监理公司进行工程进度确认并支付进度款。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进入质保期。本公司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产品质量保证按照法定的产品质量要求执行。

④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认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应将每个合同整体作为一个单项履约义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43,700.88	5,429,976.18
教育费附加	3,538,208.02	3,890,730.94
房产税	6,298,738.25	6,145,943.23
土地使用税	1,421,308.52	2,141,053.39
车船使用税	6,276.02	9,765.32
印花税	1,588,845.98	1,150,731.01
环境保护税	72,015.18	11,921.90
水利建设基金	5,376.07	18,306.83
资源税	917.13	
其他	340,094.71	149,989.29
合计	18,215,480.76	18,948,418.09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777,687.66	32,293,105.34
产品质量保证	7,021,917.08	12,816,934.33
差旅费	4,966,263.18	6,330,658.83
业务招待费	2,516,765.13	3,096,781.76

招标投标费	1,482,716.29	1,245,701.12
广告宣传费	516,548.61	234,182.09
折旧费	507,546.83	500,723.79
办公费	265,151.08	307,569.72
水电气、能源动力费	205,263.22	63,704.11
其他	3,146,370.16	3,053,045.06
合计	43,406,229.24	59,942,406.15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289,066.62	130,178,371.59
安全生产费	15,860,245.79	7,129,349.70
折旧费	13,846,787.48	12,132,154.72
后期服务费	5,282,525.32	5,010,384.36
差旅交通费	3,870,317.69	3,557,945.14
物料消耗	3,629,392.26	3,524,733.83
检测费用	3,101,153.48	750,183.27
无形资产摊销	2,622,480.53	4,292,149.12
办公费	2,025,020.71	1,454,345.12
中介机构费	1,884,733.02	3,292,277.86
党团活动经费	1,725,145.88	1,559,401.69
修理费	1,656,826.00	1,321,085.60
咨询费	1,587,403.94	2,131,987.09
广告宣传费	1,438,417.57	899,313.51
业务招待费	1,370,951.33	1,312,766.76
技术服务费	1,096,160.03	2,387,316.08
通讯费	1,079,162.50	859,94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6,003.50	492,970.89
其他	10,264,460.25	7,776,482.99
合计	225,636,253.90	190,063,159.32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3,028,788.69	91,166,812.74
直接材料	27,962,028.59	30,405,114.59
技术服务费	12,147,343.66	7,546,748.39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5,516,146.09	8,172,763.10
折旧费	5,057,657.55	3,596,210.12
无形资产摊销	958,620.27	590,758.20
差旅费	710,916.77	1,000,269.59
物业服务费	554,210.44	772,148.59
办公费	490,380.69	588,221.58
专利申请费	428,829.19	67,329.63
其他	1,566,985.16	1,369,119.79
合计	158,421,907.10	145,275,496.32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707,174.85	3,854,902.03
减：利息收入	11,829,193.06	11,158,843.78
汇兑损益	-30,127,287.78	8,098,380.41
其他	2,057,965.12	1,324,079.94
合计	-30,191,340.87	2,118,518.60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3,913,969.04	19,585,998.89
债务重组收益		178,557.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9,105.51	481,690.99
合计	44,083,074.55	20,246,246.88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8,528.83	-1,608,376.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7,562.6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88,227.60	1,953,226.3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65,901.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6,621,033.71	8,127,357.36
债务重组收益	335,956.58	
合计	31,762,590.65	8,679,770.05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24,312.93	2,236,392.72
合计	5,824,312.93	2,236,392.72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31,170.86	537,469.6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729,855.21	-38,624,669.7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49,370.21	19,658.70
合计	-46,648,054.56	-38,067,541.43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00,546.59	-111,388.7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230,145.03	-6,089,523.41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10,747.63	
合计	-12,640,346.07	-6,200,912.16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0,949,380.76	686,901.73
合计	10,949,380.76	686,901.73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788,266.61	217,872.77	788,266.61
停电补偿	688,073.39		688,073.39
无法支付款项		850,914.34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4,000.00		204,000.00
其他	639,242.50	45,430.45	639,242.50
合计	2,319,582.50	1,114,217.56	2,319,582.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7.44	29,732.13	197.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7.44	29,732.13	197.44
对外捐赠	2,138,000.00	1,514,464.30	2,138,000.00
罚款支出	536,530.63	88,880.13	536,530.63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480.43	2,718,570.00	480.43
违约赔偿支出		725,414.72	
其他	349,149.18	280,024.68	349,149.18
合计	3,024,357.68	5,357,085.96	3,024,357.68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987,746.55	36,348,825.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64,972.38	-7,751,866.15
合计	26,622,774.17	28,596,959.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1,443,750.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716,562.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53,028.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84,064.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92,317.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0,676.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57,772.11
税率调整导致上年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646,158.14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10,854.00
所得税费用	26,622,774.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829,193.06	11,158,843.78
补贴收入	34,408,948.20	7,179,163.96
受限资金释放（保证金等）	72,599,559.20	49,819,079.72
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48,023,155.56	32,850,918.22
往来款	234,741,756.69	57,711,943.93
合计	401,602,612.71	158,719,949.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72,987,102.74	68,581,988.79
资金受限（保证金等）	81,807,764.12	6,371,969.69
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97,995,511.92	45,920,840.97
往来款	206,603,301.70	50,163,229.91
合计	459,393,680.48	171,038,029.3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1,640,947.91
合计		1,640,947.9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1,640,947.91
合计		1,640,947.9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4,820,975.88	180,063,245.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640,346.07	6,200,912.16
信用减值损失	46,648,054.56	38,067,541.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149,532.81	60,006,077.9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5,705,318.94	4,897,953.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0,597.82	793,168.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49,380.76	-686,901.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44	29,732.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24,312.93	-2,236,392.7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300,782.75	2,498,222.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62,590.65	-8,679,77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77,986.67	-5,569,946.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6,985.71	-2,181,920.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813,828.27	13,239,910.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418,102.30	-326,485,771.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814,304.51	85,163,498.01
其他	3,653,2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36,214.53	45,119,560.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59,819,723.84	798,264,785.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8,264,785.48	908,676,668.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54,938.36	-110,411,882.9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59,819,723.84	798,264,785.48
其中：库存现金	12,749.37	62,062.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9,806,974.47	798,202,723.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9,819,723.84	798,264,785.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2,151,274.65	保证金及利比亚项目境外存款
其他应收款		利比亚项目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9,631.42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9,631.42 元，账面价值 0.00 元）
在建工程	67,254,295.36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63,500,0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312,905,570.01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	--------	------	---------

			余额
货币资金	-	-	135,278,230.11
其中：美元	15,440,305.58	6.9646	107,535,552.24
欧元	1,231,032.30	7.4229	9,137,829.66
比索	53,813,497.06	0.1250	6,726,687.13
迪拉姆	359,063.44	1.8966	680,999.72
沙特里亚尔	2,818,232.47	1.8528	5,221,621.12
林吉特	2,929,098.33	1.5772	4,619,773.89
奈拉	72,358,226.45	0.0155	1,121,552.51
利第	162,355.36	1.4426	234,213.84
应收账款	-	-	127,045,160.59
其中：美元	16,391,449.30	6.9646	114,159,887.79
比索	103,082,182.38	0.1250	12,885,272.80
长期借款	-	-	21,710,238.73
其中：美元	2,149,730.59	6.9646	14,972,013.67
迪拉姆	1,774,500.68	1.8966	3,365,517.99
沙特里亚尔	1,672,429.52	1.8528	3,098,677.41
利第	13,548.28	1.4426	19,544.75
比索	2,035,879.28	0.1250	254,484.9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包括境外子公司和分公司。子公司菲律宾及子公司宿务的经营地在菲律宾，其收支业务以比索为主，因此选定的记账本位币为比索；子公司中国建材尼日利亚新材料有限公司经营地在尼日利亚，其收支业务以奈拉为主，因此选定的记账本位币为奈拉；分公司沙特的经营地在沙特，其收支业务以里亚尔为主，因此选定的记账本位币为里亚尔；分公司阿联酋的经营地在阿联酋，其收支业务以迪拉姆为主，因此选定的记账本位币为迪拉姆。子公司中材节能马来西亚工程与实业公司经营地在马来西亚，其收支业务以林吉特为主，因此选定的记账本位币为林吉特。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搬迁补偿摊销	9,709,020.84	其他收益	9,709,020.84
绿色制造系统解决方案财政补贴	5,022,200.00	其他收益	5,022,200.00
收天津市北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绿色制造奖励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提前供暖补贴	4,728,746.34	其他收益	4,728,746.34
高质量发展资金	3,700,000.00	其他收益	3,700,000.00
2022 年厂房租赁补助	3,600,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00
市财政工贸处 2022 年度南通市重大科技成果转化	1,60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0
政府补助(增值税即征即退)	1,910,942.00	其他收益	1,910,942.00
稳岗补贴	1,026,491.70	其他收益	1,026,491.70
收天津市财政局 2022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093,500.00	其他收益	1,093,500.00
余热锅炉燃烧政府补助	1,017,000.00	其他收益	1,017,000.00
市财政工贸处万达 2022 年经济补偿金	731,429.00	其他收益	731,429.00
工贸专项 2022 年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税费返还	388,300.85	其他收益	388,300.85
土地基础设施建设返还款	657,204.00	其他收益	657,204.00
市财政工贸处市长质量奖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企业创新补贴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工贸专项 2021 年崇川区产学研合作补助奖励	406,000.00	其他收益	406,000.00
工贸专项 2021 年区项目立项款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乌海关于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和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拨款	200,415.42	其他收益	200,415.42
收 2022 国家及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奖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收 2021 年度经营贡献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市财政工贸处 2021 年度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收 2022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22,000.00	其他收益	122,000.00
收到江苏省技能大师工作室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1 年科技创新奖补（当阳科技局）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市交通运输局国三柴油货车提前淘汰报废补贴	56,000.00	其他收益	56,000.00
工贸专项 2021 年崇川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工贸专项发明专利奖励	24,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
招收大学生补贴	24,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
工贸专项 2022 年工业企业留崇补贴	13,200.00	其他收益	13,200.00
2021 年个税手续费返还奖励	12,518.89	其他收益	12,518.89
2021 年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收当阳市就业局脱贫就业奖补	8,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
市交通运输局国三提前淘汰补助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其他	204,000.00	营业外收入	204,000.00
合计	44,117,969.04		44,117,969.0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
中材节能马来西亚实业与工程公司	新设	100.00
中材渝建（重庆）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65.00

(2) 清算子公司

公司名称	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
新疆富蕴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100.00
中材节能（济宁）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60.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材节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节能环保项目投资	100	—	设立
滁州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滁州	滁州	余热发电	—	100	设立
石家庄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鹿泉	鹿泉	余热发电	—	100	设立
乌海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余热发电	—	100	设立
中材节能（饶阳）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衡水	衡水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	51	设立
中材碳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专业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建筑节能材料	81.82	18.18	设立
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当阳	当阳	建筑节能材料	—	92.3077	设立
中材（潜江）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潜江	潜江	建筑节能材料	—	70	设立
中材（池州）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池州	池州	建筑节能材料	—	51	设立
中国建材尼日利亚新材料有限公司	尼日利亚	阿布贾	建筑节能材料	—	50	设立
中材渝建（重庆）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建筑节能材料	—	65	设立
中材工业储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专业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工程总承包、装备制造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材新材料装备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装备制造、销	70	23.24	设立

			售			
寿光中材节能光耀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寿光	寿光	余热发电	90	——	设立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Philippines)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菲律宾	菲律宾	余热发电	99.99975	——	设立
南通万达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装备制造	66.2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材节能马来西亚实业与工程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工程建设	100	——	设立
克州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克州	克州	余热发电	100	——	设立
吐鲁番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吐鲁番	吐鲁番	余热发电	100	——	设立
中材（北京）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装备销售	70	——	设立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Cebu)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菲律宾	菲律宾	余热发电	99.99988	——	设立
中材（北京）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地热开发	90.2	——	设立
中材（成都）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专业技术服务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3.80%	44,255,001.24	13,178,572.68	333,471,942.8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599,445,512.75	432,733,524.75	2,032,179,037.50	1,019,314,181.43	26,261,474.96	1,045,575,656.39	1,676,087,610.65	451,421,597.78	2,127,509,208.43	1,205,486,967.14	29,124,860.63	1,234,611,827.77

子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

名称				流量				流量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357,831,416.05	130,931,956.33	129,286,994.31	-16,054,943.75	1,467,560,998.21	108,479,686.85	137,740,598.84	52,066,102.0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328,302.58	5,694,385.6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48,528.83	-1,608,376.33
--其他综合收益	-517,554.20	-54,937.33
--综合收益总额	-1,366,083.03	-1,663,313.66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性、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明细参见“六、57外币货币性项目”。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2、信用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因项目业主未按计划支付项目工程款，造成的银行借款利息无法按时支付、借款本金无法按时偿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并且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9,940,198.63			29,940,198.6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940,198.63			29,940,198.63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	29,940,198.63			29,940,198.63

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309,240.59	52,309,240.59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940,198.63		52,309,240.59	82,249,439.22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持有上市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按照 2022 年最后交易日股票收盘价计量。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如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中所述，本公司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或享有的净权益作为公允价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非金属材料工业	188,747.90 万元	50.66	50.6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3.（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材绿建(北京)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中材(埃及)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LNV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川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凯盛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矿联地热能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装备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滁州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滁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邓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东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抚州市东乡区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富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元市高力水泥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贵州梵净山金顶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贵州惠水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贵州威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贵州紫云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贵州遵义建安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哈密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合肥固泰自动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合肥中亚建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南中联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隆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嘉华特种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建德更楼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西安福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西中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克州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库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乐昌市中建材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涟源市金铃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京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秦皇岛秦海窑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若羌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中材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凯盛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饶中材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国大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华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利森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雅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泰安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泰安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泰山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唐山海港中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唐山中材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滕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凯盛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墙体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建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永登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昭觉金鑫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天津）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常德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汉江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亨达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江苏太阳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宁锐（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湘潭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株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四川总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合肥）粉体科技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合肥）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岩土工程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常熟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01,769.91	
滁州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464,951.46
滁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95,817.79
合肥固泰自动化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77,876.10	362,831.86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990.42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0,707.99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3,207.55
江西安福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7,234.95	
江西中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0,371,202.67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44,920.35	154,490.57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55,172.42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1,004,712.47
西安凯盛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20,754.72	
浙江博宇机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490,973.45	
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633,628.31
中材(天津)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72,566.37	1,100,530.98
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462,849.56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9,780,500.10	
中材集团科技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1,584.16	
中材江苏太阳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1,113,131.13
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504,867.34	
中材宁锐(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051,362.37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4,528.30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698,689.14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购买商品	1,047,619.00	
中建材(合肥)粉体科技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7,345.13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525,350.24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911,945.2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15,929.2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389,208.16	40,423,375.22
LNV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销售商品	27,880,084.56	18,635,000.00
北川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设备收入		-199.16
常熟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16.98	
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装备分公司	出售商品		5,132.74
滁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发电收入		11,550,494.47
东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3,773.58	3,623,171.32
富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594,339.62
广元市高力水泥实业有限公司	设备收入		17.70
贵州梵净山金顶水泥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15,044.22
贵州惠水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554,716.98
贵州威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113,207.55
贵州紫云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41,509.44
贵州遵义建安混凝土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84,905.66
嘉华特种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147,169.81
建德更楼矿业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205,660.37
江西安福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设备收入\土建收入		1,415,497.93
乐昌市中建材水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5,398.23
南京凯盛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250,700.00	
南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399.76	-1,084,118.32
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56,603.77
山东中材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0,188.68
上海凯盛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9,255,170.07
四川嘉华锦屏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41,509.43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772,006.52	101,929,981.36
泰山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设备收入\安装收入\土建收入		2,074,300.00
滕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设备收入\安装		-246,614.1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土建收入		
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收入		159,292.04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725,644.94	61,973,986.79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065,784.13	9,877,396.49
西安凯盛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0.00	18,867.92
徐州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1,509.43	
永登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设备收入\土建收入		34,993.09
浙江博宇机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43.40	
中材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收入\安装收入\土建收入		6,480,700.00
中材汉江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电费收入		1,018,984.55
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设备收入		274,778.76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收入		500,000.00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896,248.73	25,012,477.8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与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互换使用续期协议，将本公司自有的北辰大厦C座5-6层中的2677.90平方米房产与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租的17、21层中的2677.90平米房产互换。互换期限自2019年9月30日至2022年6月30日。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68,500,000.00	2020年10月29日	2028年10月29日	是

注：2022年11月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提前还清贷款，担保解除。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86.60	899.0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设银行账户年末余额及利息收入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22年末存款余额	2022年度利息收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93,408,462.18	5,514,766.43

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5/27	2023/5/27	借款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12/21	2025/12/20	借款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5/27	2025/5/26	借款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LNV TECHNOLOGY PRIVATE LIM. D	32,965,352.44	4,967,625.40	25,552,224.94	3,775,011.24
应收账款	北京凯盛建材 工程有限公司			157,000.00	139,600.00
应收账款	成都建筑材料 工业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1,297,900.00	954,753.36
应收账款	东平中联水泥 有限公司	1,333,038.63	845,704.26	1,917,655.00	847,860.95
应收账款	抚州市东乡区 南方新材料有 限公司	7,600.00	1,520.00	7,600.00	760.00
应收账款	贵州梵净山金 顶水泥有限公 司			49,884.00	2,494.20
应收账款	贵州惠水西南 水泥有限公司	294,000.00	29,400.00	294,000.00	14,700.00
应收账款	贵州威宁西南 水泥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	30,000.00	1,500.00
应收账款	贵州紫云西南 水泥有限公司	44,000.00	4,400.00	44,000.00	2,200.00
应收账款	贵州遵义建安 混凝土有限公	90,000.00	9,000.00	90,000.00	4,500.00

	司				
应收账款	哈密天山水泥 有限责任公司	663,880.80	663,880.80	663,880.80	663,880.80
应收账款	合肥水泥研究 设计院有限公 司	4,566,150.0 0	228,307.50	2,736,202.53	136,810.13
应收账款	江西安福南方 水泥有限公司	803,661.47	53,706.86	2,240,647.19	293,474.29
应收账款	南京凯盛国际 工程有限公司	2,547,000.0 0	127,350.00		
应收账款	南阳中联水泥 有限公司	40,000.00	8,000.00	1,054,403.31	105,440.33
应收账款	秦皇岛秦海窑 业有限公司			360,000.00	72,000.00
应收账款	青州中联水泥 有限公司			40,000.00	8,000.00
应收账款	四川华蓥西南 水泥有限公司	33,217.25	16,608.63	33,217.25	6,643.45
应收账款	四川利森建材 集团有限公司	79,900.00	3,995.00		
应收账款	苏州中材建设 有限公司	63,210,019. 47	4,281,521.6 2	44,511,665.0 1	2,433,783.25
应收账款	泰安中联混凝 土有限公司	80,000.00	40,000.00	80,000.00	16,000.00
应收账款	泰山中联水泥 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24,000.00
应收账款	滕州中联水泥 有限公司	38,650.00	3,865.00	38,650.00	1,932.50
应收账款	天津水泥工业 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9,533,107.8 1	476,655.39	10,114,603.8 1	505,730.19
应收账款	乌海市西水水 泥有限责任公 司	1,267,200.4 9	63,360.02	673,547.36	33,677.37
应收账款	永登祁连山水 泥有限公司	134,725.00	23,132.88	2,514,725.00	249,566.44
应收账款	浙江中材工程 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272,269.32	272,269.32	272,269.32	272,269.32
应收账款	中材亨达水泥 有限公司	4,550,000.0 0	4,550,000.0 0	4,550,000.00	3,935,795.63
应收账款	中材建设有限 公司	641,880.00	97,326.00	1,487,500.00	133,225.00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四川总队	40,000.00	4,000.00	40,000.00	2,000.00
应收账款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9,634.50	1,500,223.10		
应收账款	中国中材海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302,600.00	1,130,260.00	11,302,600.00	565,130.00
应收账款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3,009,457.36	3,009,457.36	3,009,457.36	2,407,565.89
应收账款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919,110.94	919,110.94	919,110.94	919,110.94
应收账款	中建材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110,000.00	88,000.00
	合计	158,766,455.48	23,363,680.08	116,222,743.82	16,209,849.39
应收款项融资	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8,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合肥水泥研究院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542,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730,000.00	
	合计			15,272,000.00	
应收票据	上海凯盛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应收票据	浙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700,000.00	
应收票据	湖南南方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			
应收票据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 计	2,500,000.00		2,700,000.00	
预付账款	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92,910.00	
预付账款	西安凯盛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6,260,000.00		11,660,000.00	
预付账款	西安墙体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9,600.00	
预付账款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499,856.99	
预付账款	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			14,878,160.85	
预付账款	中材宁锐（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92,478.50	
预付账款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	187,698.42		174,603.17	
预付账款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6,747.38		2,094,231.25	
预付账款	中建材岩土工程江苏有限公司			422,200.00	
	合 计	6,447,698.42		38,924,040.76	
其他应收款	河南中联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00.00	100,000.00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00		
其他应收款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400,000.00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00,000.00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500.00
	合 计	540,000.00	82,000.00	250,000.00	42,5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891,811.80	
应付账款	常熟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272,000.00	
应付账款	合肥固泰自动化有限公司	150,050.00	184,300.00
应付账款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9,200.00	408,600.00
应付账款	合肥中亚建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1,242,000.00	1,242,000.00
应付账款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809,878.00	809,878.00
应付账款	江西中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5,754,864.74	5,754,864.74
应付账款	上饶中材机械有限公司	168,000.00	168,000.00
应付账款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61,296.35	16,376.00
应付账款	唐山中材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514,000.00	514,000.00
应付账款	天津椿本输送机械有限公司	65,600.00	65,600.00
应付账款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36,672.41	436,672.41
应付账款	浙江博宇机电有限公司	3,482,800.00	50,000.00
应付账款	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3,080,000.00	3,580,000.00
应付账款	中材(天津)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488,953.00	471,853.00
应付账款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73,780.05	7,499,856.99
应付账款	中材江苏太阳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2,470,204.19	39,342,537.68
应付账款	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	9,075,941.98	
应付账款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76,700.00
应付账款	中材宁锐(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180,457.10	
应付账款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建设	320,000.00	320,000.00

	西安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中建材（合肥）粉体科技装备有限公司	97,345.13	97,345.13
应付账款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504,078.80	
应付账款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235,000.00	
应付账款	淄博大工机械有限公司	34,000.00	34,000.00
	合 计	67,807,933.55	60,362,705.95
应付票据	常熟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272,000.00	
应付票据	合肥固泰自动化有限公司	234,800.00	
应付票据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票据	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应付票据	浙江博宇机电有限公司	3,538,840.00	
应付票据	合肥中亚建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0.00	200,000.00
应付票据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141,000.00
	合 计	4,645,640.00	341,000.00
合同负债	西安凯盛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585,000.00	58,500.00
合同负债	上海凯盛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30,867.52
合同负债	湖南隆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630,400.00
合同负债	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135,088.50
合同负债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781,515.50
	合 计	585,000.00	13,636,371.52
其他应付款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博宇机电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13,550,000.00	15,877,129.16

	合 计	13,610,000.00	21,088,129.16
--	-----	---------------	---------------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820 万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18.80 万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 2022 年 4 月对公司 146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该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8.58 元，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24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行权。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定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65.32 万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65.32 万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开具保函

截至报告期末，中材节能及子公司通过银行累计向业主开具的尚在有效期的保函共 60 笔，余额为人民币 29,932.66 万元，美元 1,031.08 万元。

子公司南通万达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与客户 A、C 公司于 2018 年-2021 年陆续签订了 11 个锅炉合同，合同总金额合计 17,365.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应收账款余额 3,320.90 万元，2022 年 2 月以后未收到货款。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提起诉讼，截止 2023 年 2 月案件处于诉前调节阶段，等待法院立案并进入审理阶段。本公司已对该债权进行单项减值，计提坏账准备 1,057.90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4,945,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4,945,000.00

2023年4月11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610,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9元（含税），共计现金分配54,945,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提请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部在2018年开始实施企业年金计划。根据本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年金细则），企业年金基金的受托人为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托管

方为浦发银行。根据年金细则，企业年金缴费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总额每年为上一会计年度工资总额的 8%，职工个人缴费为职工个人缴费基数的 2%。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决策者根据内部管理职能分配资源，将本公司视为一个整体而非以业务之种类或地区角度进行业绩评估，因此，本公司只有一个经营分部，因此未列示分部资料。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03 月 17 日与利比亚非洲投资集团签署了利比亚米苏拉塔 2×3000T/D(年产 200 万吨)水泥生产线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3488 亿欧元。自 2009 年 07 月项目开工至 2011 年 02 月利比亚发生战争,项目暂停。截止 2022 年 12 月,除被吊销营业执照和注销的供应商外,已与其他设备供应商签订终止协议。除存放在撒哈拉银行的 1,231,019.67 欧元、162,355.36 利第外,整个项目已完结。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建材院涉及利比亚项目的各科目余额分别为:货币资金 9,371,949.75 元,合同负债 9,371,949.75 元。本公司认为利比亚项目收入能够覆盖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及项目其他资产潜在损失,项目整体未产生亏损。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19,998,177.91
1 年以内小计	119,998,177.91
1 至 2 年	54,052,414.53
2 至 3 年	2,771,924.85
3 至 4 年	10,486,798.24
4 至 5 年	4,191,281.44
5 年以上	18,174,373.17
合计	209,674,970.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9,674,970.14	100.00	38,447,678.21	18.34	171,227,291.93	186,625,283.41	100.00	38,274,614.32	20.51	148,350,669.09
其中：										

其中： 账龄组合	204,021,879.14	97.30	38,447,678.21	18.84	165,574,200.93	186,595,283.41	99.98	38,274,614.32	2051	148,320,669.09
无风险组合	5,653,091.00	2.70			5,653,091.00	30,000.00	0.02			30,000.00
合计	209,674,970.14	100.00	38,447,678.21		171,227,291.93	186,625,283.41	100.00	38,274,614.32		148,350,669.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中：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4,345,086.91	5,717,254.35	56.05
1 至 2 年	54,052,414.53	5,405,241.45	26.49
2 至 3 年	2,771,924.85	554,384.97	1.36
3 至 4 年	10,486,798.24	5,243,399.12	5.14
4 至 5 年	4,191,281.44	3,353,025.15	2.05
5 年以上	18,174,373.17	18,174,373.17	8.91
合计	204,021,879.14	38,447,678.2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不会出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确定为无风险组合。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274,614.32	173,063.89				38,447,678.21
合计	38,274,614.32	173,063.89				38,447,678.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63,210,019.47	30.15	4,281,521.62
LNV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18,604,980.15	8.87	4,089,711.41
徐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4,686,000.00	7.00	734,300.00
上海佰仟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186,611.80	6.77	1,272,428.43
中材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11,302,600.00	5.39	1,130,260.00
合计	121,990,211.42	58.18	11,508,221.4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445,877.43	12,560,586.44
其他应收款	198,394,576.20	218,133,652.83
合计	217,840,453.63	230,694,239.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247,412.96	362,121.97
南通万达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198,464.47	12,198,464.47
合计	19,445,877.43	12,560,586.44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
----------	------	----	--------	-----------

位)				断依据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62,121.97	一年以上	尚未支付	否
南通万达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198,464.47	一年以上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12,560,586.44	/	/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6,461,419.93
1 年以内小计	96,461,419.93
1 至 2 年	41,228,865.86
2 至 3 年	38,865,423.06
3 至 4 年	13,546,762.58
4 至 5 年	9,667,428.75
5 年以上	5,354,134.14
合计	205,124,034.3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1,710,617.09	6,161,412.17
质保金、履约保证金、保证金、押金	397,229.47	437,198.35
出口退税	6,286,522.12	4,370,540.7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75,139,516.56	203,381,492.50
其他	11,590,149.08	7,801,080.00
合计	205,124,034.32	222,151,723.7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544,947.74		2,473,123.18	4,018,070.9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81,010.96	2,881,010.96
本期转回	169,623.76			169,623.7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375,323.98		5,354,134.14	6,729,458.1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4,018,070.9	2,881,010.96	169,623.76			6,729,45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2
合计	4,018,070.92	2,881,010.96	169,623.76			6,729,458.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91,124,999.52	1年以内、1-2年 2-3年	44.42	
乌海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36,253,286.91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17.67	

寿光中材节能光耀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19,962,426.78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9.73	
中材节能(宿务)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14,972,013.67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7.55	
中材(北京)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7,688,532.75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	3.75	
合计	/	170,001,259.63	/	83.1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91,492,211.76		991,492,211.76	957,009,535.93		957,009,535.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91,492,211.76		991,492,211.76	957,009,535.93	957,009,535.9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材碳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9,497,155.41	579,353.36		130,076,508.77		
南通万达动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3,476,840.94	1,301,281.88		384,778,122.82		
寿光中材节能光耀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Philippines)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28,313,496.02			28,313,496.02		
富蕴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克州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吐鲁番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中材（北京）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Sinoma Energy Conservation (Cebu) Waste Heat Recovery CO., INC	57,992,043.56			57,992,043.56		
中材（北京）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5,100,000.00	1,028,745.19		26,128,745.19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	96,300,000 .00	42,801,77 5.51		139,101,77 5.51		
中材新材料装备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5,000,000 .00	15,897.44		15,015,897 .44		
中材节能（天津）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7,550,00 0.00	86,472.45		107,636,47 2.45		
中材（成都）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280,000. 00			1,280,000. 00		
中材节能马来西亚实业与工程公司		1,669,150 .00		1,669,150. 00		
中材工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00			20,000,000 .00		
合计	957,009,53 5.93	47,482,67 5.83	13,000,00 0.00	991,492,21 1.7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4,732,510.62	743,902,906.75	697,714,683.43	603,012,006.01
其他业务	14,044,201.58	5,556,054.05	11,754,562.05	4,602,068.57
合计	858,776,712.20	749,458,960.80	709,469,245.48	607,614,074.5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506,501.39	61,259,556.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9,018.58	2,083,511.89
合计	52,307,482.81	63,343,068.86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49,380.76	处置固定资产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478,280.70	政府补助（不包括增值税即征即退）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35,956.58	债务重组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		

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090,21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处置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5,775.18	其他营业外收支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9,105.51	个税手续费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08,654.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357,026.51	
合计	38,041,482.1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4	0.2569	0.25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6.01	0.1946	0.1946

润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孟庆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1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